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9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8
十二、其他说明.....	88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88
(二) 其他.....	8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8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实施办法，组织起草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办法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办法；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建设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大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 负责全市创业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办法，贯彻执行城乡就业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定就业援助办法，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承办政府系统机关事业单位的人事考试工作，牵头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办法。

(四) 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拟定组织实施全市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办法和标准，组织拟定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统筹拟定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办法并逐步提高基金统筹层次，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草案。

(五) 负责全市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 负责统筹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办法，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

(七)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定全市关于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实施办法，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博士管理办法，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选拔和培养工作。

(八) 贯彻执行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统筹拟定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实施方案，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

(九)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民工工作综合性办法，并制定全市农民工工作综合性规

划，推进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重大人才智力项目引进计划，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办市人民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的人事任免事项。

（十二）承担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16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审计科、人事规划统计科、劳动关系与法规科、创业就业科、基金管理科、工伤保险管理科、城乡居民与失业保险管理科、养老保险管理科、工资管理科、事业单位管理科、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职业能力建设科、劳动保障监察科、信访仲裁科和党建干部教育培训科。

人社局下设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晋城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晋城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晋城技师学院、晋城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晋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晋城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晋城市干部人事档案服务中心）、晋城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晋城市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指导中心），共计8个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748.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400.00	五、教育支出	9163.38	8956.21	207.1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8.92	19417.14	861.7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2.11	732.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3.38	1043.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148.85	本年支出合计	31217.80	30148.85	1068.95
上年结转	1068.9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1217.80	支出总计	31217.80	30148.85	1068.95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0148.85	29748.85				400.00	1068.95
205	教育支出	8956.21	8556.21				400.00	207.17
20502	普通教育	501.17	501.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1.17	501.17					
20503	职业教育	8455.04	8055.04				400.00	207.17
2050303	技校教育	8455.04	8055.04				400.00	20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17.14	19417.14					861.7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03.65	4303.65					
2080101	行政运行	494.48	494.4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00	217.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6.90	226.9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74.96	174.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81.96	881.96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45.49	245.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021.99	1021.99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5.32	95.3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5.54	94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94	192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16	179.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47	11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87	1088.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44	544.44				
20807	就业补助	3926.00	3926.00				861.7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7.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13.98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18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26.00	3926.00				330.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9258.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925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11	732.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8	4.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8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43	7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24	66.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48	431.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72	22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38	1043.38				

2026年预算支出汇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217.80	12717.00	18500.80
205	教育支出	9163.38	5911.73	3251.65
20502	普通教育	501.17		501.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1.17		501.17
20503	职业教育	8662.21	5911.73	2750.48
2050303	技校教育	8662.21	5911.73	275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8.92	5029.77	15249.1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03.65	3213.38	1090.27
2080101	行政运行	494.48	494.4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00		217.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6.90		226.9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74.96		174.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81.96	626.60	255.36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45.49	245.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021.99	940.14	81.8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5.32	91.82	3.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5.54	814.84	13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94	1813.27	115.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16	179.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47	0.80	11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87	1088.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44	544.44	
20807	就业补助	4787.78		4787.7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37.00		37.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13.98		313.98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180.00		18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256.80		4256.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3.11	9255.4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3.11	9255.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11	732.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8	4.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8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43	7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24	66.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48	431.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72	22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38	1043.38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9748.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8763.38	8763.3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8.92	20278.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32.11	732.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43.38	1043.3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748.85	本年支出合计	30817.80	30817.8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068.9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8.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0817.80	支出总计	30817.80	30817.8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748.85	12717.00	17031.85
205	教育支出	8556.21	5911.73	2644.48
20502	普通教育	501.17		501.1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01.17		501.17
20503	职业教育	8055.04	5911.73	2143.31
2050303	技校教育	8055.04	5911.73	214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17.14	5029.77	14387.3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303.65	3213.38	1090.27
2080101	行政运行	494.48	494.4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00		217.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6.90		226.9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74.96		174.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881.96	626.60	255.36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45.49	245.4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021.99	940.14	81.8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5.32	91.82	3.5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45.54	814.84	13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8.94	1813.27	115.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16	179.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47	0.80	11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87	1088.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44	544.44	
20807	就业补助	3926.00		3926.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926.00		3926.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3.11	9255.4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8.54	3.11	9255.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11	732.1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68	4.6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68	4.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7.43	727.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6.24	66.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1.48	431.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72	22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3.38	1043.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3.38	1043.3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717.00	11601.48	1115.52
工资福利支出		11169.22	11169.22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9.22	209.22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265.44	3265.4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26	111.2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39.35	439.3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06	104.06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14.41	114.4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822.52	2822.5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5.51	65.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23.36	1023.36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2.76	32.76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11.68	511.6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1.55	31.5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66.17	466.1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56	14.5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5.16	215.1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76	31.7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5.99	65.9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977.39	977.3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25	47.2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618.69	618.6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1.02		1111.02
办公费	办公经费	52.39		52.39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21		375.21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41		0.41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22		404.22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00		1.00
培训费	培训费	0.73		0.73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59		0.59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17.00		17.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20.23		20.23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82		115.82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1.23		31.23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9		40.5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1		19.7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		17.7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76	432.26	4.50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5.55	15.5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11.55	411.55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0		2.5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5.16	5.16	
代缴社会保险费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0		2.0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79	0.7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	1.5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合计	2.29	2.29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19.58	219.58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7.67	97.67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105.39	105.39		
晋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16.52	16.5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7431.85	17031.85				400.00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238.50	5238.50				
创业就业专项	374.00	374.00				
创业就业专项	726.00	726.00				
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工作经费	346.00	346.00				
建国前老工人及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	21.43	21.43				
人才教育培训	43.00	43.00				
评比表彰奖励资金	183.90	183.90				
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501.17	501.17				
事业单位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经费	130.00	130.00				
2026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30.00	30.00				
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本级	2796.00	2796.00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	85.00	85.00				
遗属补助	2.00	2.00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174.96	174.96				
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数字化建设	30.00	30.00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房设备整体托管	54.96	54.96				
劳动能力鉴定和干部人事档案管理	22.00	22.00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68.00	68.00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8356.03	8356.03				
市直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财政补助	115.67	115.67				
社会保险业务费	32.00	32.00				
三险统征数据整理及灵活就业档案管理服务及社保服务保障资金	30.54	30.54				
晋城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	3881.00	3881.00				
应承担的企业养老保险基金上解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责任费用	4087.00	4087.00				
解决失业保险暂付款长期挂账形成的坏账	17.00	17.00				
社会保险窗口经办服务费	139.18	139.18				
工伤定点协议医疗机构年度评估考核及工伤职工直接结算医疗费审核稽核专项业务服务费	12.00	12.00				
晋城市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功能拓展项目	27.00	27.00				
信息网络建设	14.64	14.64				
晋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50	3.50				

仲裁争议执法费	1.50	1.50				
服装购置费	2.00	2.00				
晋城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	30.00	30.00				
人事考试及劳动就业工作经费	30.00	30.00				
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晋城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100.70	100.70				
人才中心大楼修缮费	37.00	37.00				
晋城人才网运营维护及安全监管费	15.70	15.70				
公共就业服务和劳动维权专项经费	48.00	48.00				
晋城技师学院	2543.31	2143.31				400.00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530.00	530.00				
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27.60	27.60				
中职助学金市级	398.71	398.71				
教学综合楼电梯更新改造	12.60	12.60				
校园安全提升设施设备采购	21.98	21.98				
实习实训场地租赁费	220.00	220.00				
学院网络专线租赁费	17.10	17.10				
工业机器人教学实训室维修改造工程2025年	31.79	31.79				
产业学院消防改造工程2025	29.05	29.05				
院办幼儿园(幼教实训基地)专项经费	20.00	20.00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50.00	50.00				
保安保洁及后勤服务保障项目	415.58	415.58				
外聘教师及实习指导教师工资	362.88	362.88				
遗属补助	6.02	6.02				
培训中心培训专项	350.00					350.00
郎晋鹏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0.00					10.00
工匠学院	40.00					40.00
晋城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	43.81	43.81				
星火项目创业大赛系列活动经费	30.00	30.00				
遗属补助	0.81	0.81				
创业及高层次人才交流工作经费	13.00	13.00				
晋城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941.04	941.04				
公共就业活动经费	35.00	35.00				
遗属补助	3.04	3.04				
96年机构改革辞职人员生活困难补助、医保及取暖补贴	903.00	903.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68.95	1068.95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61.78	861.78		
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本级	784.78	784.78		
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本级	40.00	40.00		
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中央	36.00	36.00		
稳就业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补助资金-省级	1.00	1.00		
晋城技师学院	207.17	207.17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中央资金	21.78	21.78		
机电一体化技术高水平实训基地项目	13.74	13.74		
学生公寓楼维修改造工程	9.40	9.40		
机电一体化技术特色专业建设项目	162.25	16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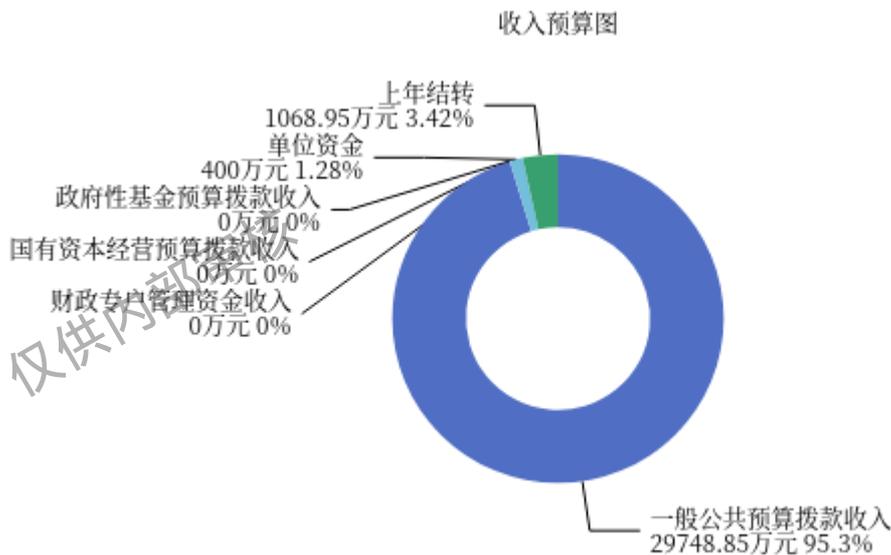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总计31,217.8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148.85万元，上年结转1,068.95万元，比上年减少2302.02万元，下降6.8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二是专项项目经费减少，故本年度预算收入总计下降；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1,217.8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0,148.85万元，上年结转1,068.95万元，比上年减少2302.02万元，下降6.8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数量减少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二是专项项目经费减少，故本年度预算支出总计下降。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收入31,217.8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9,748.85万元，占95.2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400.00万元，占1.28%；上年结转1,068.95万元，占3.4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预算3121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17万元，占40.74%；项目支出18500.8万元，占59.2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0,817.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817.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9,748.8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68.95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8,763.3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78.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32.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43.38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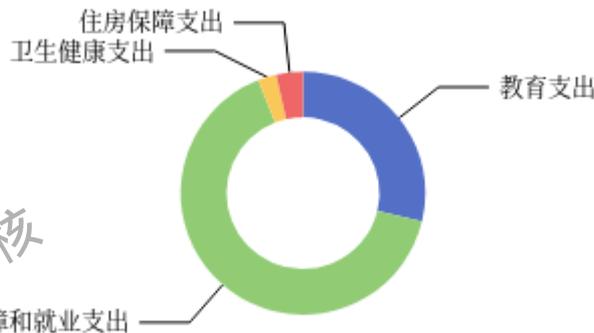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9,748.85万元，比上年减少1620.04万元，下降5.1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9,748.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8,556.21万元，占28.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417.14万元，占65.27%；卫生健康支出732.11万元，占2.46%；住房保障支出1,043.38万元，占3.51%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2,717.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601.48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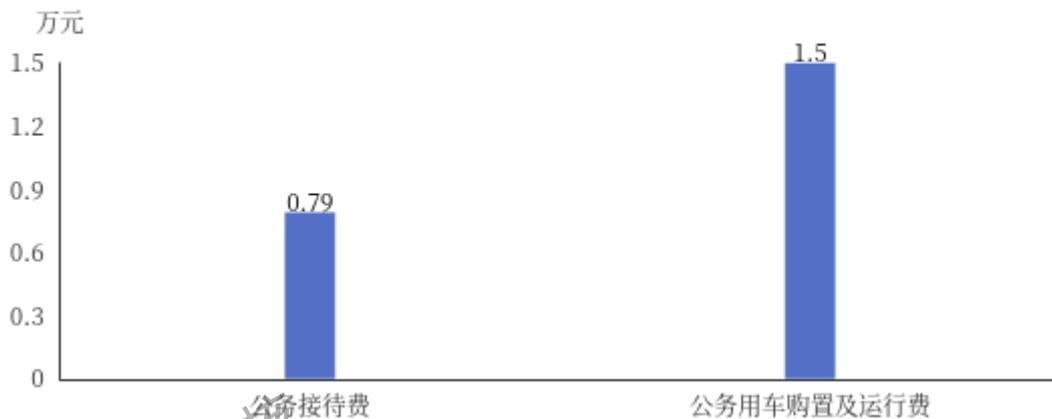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1,115.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生活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29万元比2025年减少0.3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在保障机关正常运行、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基础上，本年度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79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3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频次减少，故公务接待费预算数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9.5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4.72万元，增长7.19%，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4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3.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58.09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30148.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17万元，项目支出17431.85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9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5个，共计金额17,431.8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6个，涉及金额2,290.3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9个，涉及金额15,141.4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5个，涉及项目金额17,431.8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6个，涉及项目金额2,290.3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9个，涉及项目金额15,141.48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Table with columns for Department Name, Budget Type, Objectives, Key Tasks, and Performance Indicators. Includes sub-sections for Overall Objectives, Annual Budget, Key Tasks, and Performance Indicators.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96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87,96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27,9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社【2025】120号)文件、山西省财政厅、人社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下达市人社局2026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2796万元,用于为市本级约300名就业见习岗位人员发放工资(标准为最低工资标准的60%)、800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其中岗位补贴为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社保补贴为最低缴费基数计算的社保补贴)、95名灵活就业人员发放补贴(标准为最低缴费基数计算的社保补贴的2/3),以及发放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每人1500元)、求职创业补贴(每人1200元,约2200人)等企业类补贴。										
立项依据	《就业促进法》和晋财社【2025】1号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促进就业经济发展和扩大就业相协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需要政府加大资金投入,千方百计扩大稳定和扩大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创业就业科负责公益性岗位的资料审核和单位考勤表的复核;市人才服务中心负责见习人员资料审核和补贴资金的初审,局创业就业科复审;市考试中心负责灵活就业人员的资料审核和补贴资金的初审,局创业就业科复审;市创业指导中心负责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人员和求职创业补贴的资料审核和补贴资金的初审,局创业就业科复审。全部补贴资金由市人社局就业创业科根据工作安排统筹资金,大项资金上党组会审议通过										
项目实施计划	局创业就业科整体负责就业补贴资金的发放: 1.公益性岗位补贴 每月序时发放,接收用人单位考勤资金,制定工资表,出具补贴文件后发放; 2.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人才中心审核企业申报材料,每季度发放以下,制定工资表,出具补贴文件,上会后发放; 3.灵活就业人员,考试中心审核申报材料,一年发放一次,预计2026年4月底前发放完成; 4.小微企业吸纳就业,局创业指导中心随时接收并审核资料,一年发放一次,预计2026年6月底前发放完成; 5.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局创业指导中心毕业后接收并审核资料,一年发放一次,预计2026年12月底前发放完成。 6.其他企业类就业补贴资金文件的补贴,根据企业和个人的申请,审核后发放。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6年完成对市本级约300名就业见习岗位人员、800名公益性岗位人员、95名灵活就业人员、2200名高校毕业生发放各类补贴,以及为小微企业发放吸纳就业补贴,完成就业目标任务完成,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完成对市本级约300名就业见习岗位人员、800名公益性岗位人员、95名灵活就业人员、2200名高校毕业生发放各类补贴,以及为小微企业发放吸纳就业补贴,完成就业目标任务完成,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校毕业生见习人员数量	≥300人		数量指标	高校毕业生见习人员数量	≥300人			
			公益性岗位人数	≥800人			灵活就业人员人数	≥95人			
			灵活就业人员人数	≥95人			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2200人			
			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2200人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800人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公益性岗位发放时间	每月				公益性岗位发放时间	每月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其他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其他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灵活就业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灵活就业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高校毕业生见习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度				
岗位补贴标准		最低工资标准		求职创业补贴标准		1200元/人					
灵活就业社保补贴标准		最低缴费基数计算的社保补贴的2/3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1500元/人					
见习补贴标准		最低工资标准的60%									
效益指标	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补贴	1500元/人		经济效益							
	求职创业补贴标准	1200元/人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促进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016421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挂历办法的通知》（晋财规社【2025】1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社（2025）120号）文件，省厅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30万元，为促进全省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省就业各项工作任务，补助资金计划用于对外劳务输出机构补贴，预计2025年12月底完成向日本输出劳务人员5人。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挂历办法的通知》（晋财规社【2025】1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晋市财社（2025）120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促进全省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省就业各项工作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山西省考试中心负责对符合条件的对外劳务输出企业，对企业提供的劳务输出资料进行审核，局创业就业科复核后，上党组会审议通过后，发放对外劳务输出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由山西省考试中心负责对符合条件的对外劳务输出企业，对企业提供的劳务输出资料进行审核，局创业就业科复核后，上党组会审议通过后，发放对外劳务输出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对接一家对外劳务输出企业，向日本输出超过5人的目标，并向对外劳务输出企业支付补贴资金，扩大就业，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保障就业目标任务的完成。				完成对接一家对外劳务输出企业，向日本输出超过5人的目标，并向对外劳务输出企业支付补贴资金，扩大就业，促进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保障就业目标任务的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接对外劳务输出企业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补助对接对外劳务输出企业数量	1家		
			对外劳务输出人员数量	≥5人		对外劳务输出人员数量	≥5人		
		质量指标	输出人员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输出人员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对外输出劳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对外输出劳务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资金支付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对外劳务输出项目成本	30万	成本指标	对外劳务输出项目成本	3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与扩大就业相协调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务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务人员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911073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就业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				
		0		金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260,000		7,260,0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0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规社【2025】1号、根据晋市人社厅发【2020】61号《关于做好对外劳务输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为促进全市就业创业工作需要,确保完成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2026年申请创业就业专项资金726万元用于按规定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具体包含:20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300万(5家孵化基地);市级技能人才补贴62万(1.2023年度6家市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第三批10%建设扶持经费12万元,(每家扶持经费总额20万元,10%为2万元);2.2025年度新增10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50万元,(每家5万元);;市级劳务品牌补贴资金30万。另外2025年应支未支334万元;2024年下半年孵化基地补贴255万元(6家)、2025年4家省外务工就业服务站奖励16万元、2025年失业动态监测费(178家企业,1200元/家/年)22万元、24年零工市场运营补贴30万元(1家企业)、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尾款3万元(合同约定)、就业政策宣传费用8万。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规社【2025】1号、根据晋市人社厅发【2020】61号《关于做好对外劳务输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促进全市就业创业工作需要,确保完成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按规定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2、降低创业的初始投入成本,鼓励更多人尝试创业,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从而推动就业市场的繁荣;3、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提高劳动力市场的流动性;4、按文件规定将补贴资金发放到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创业指导中心负责孵化基地的资料审核和验收,局创业就业科复核后行文,经党组会议通过后支付。2.市级技能人才补贴由局职业能力建设科负责对基地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验收,形成补贴文件,经党组会议通过后支付。3.市级劳务品牌补贴由市考试中心负责对原始资料进行审核,局创业就业科复核后行文,经党组会议通过后支付。4.省外务工就业服务站、失业动态监测费、零工市场运营补贴、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尾款补贴资料由局创业就业科负责审核,并经党组会议后,符合支付条件。5.就业政策宣传由局融媒体中心工作室负责日常工作,局办公室对宣传品进行审核,年末财务科根据合同条款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1月起创业指导中心开始对孵化基地申报的资料进行审核和实地验收,验收完成后上会,预计2026年6月底前支付20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2.2025年11月起,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开始接收技师大师工作室和技能人才培养的申报材料,2026年1月起,对技师工作进行认定,2月1日起,开始组织人员进行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的验收,验收完后上会公示,预计2026年6月底前,两项资金支付到位。3.2026年1月发布劳务品牌补贴资金申报公告,接收劳务品牌企业的申报材料,6月底前完成资料验收和补贴资金的发放。4.2025年应支未支项目,28年12月底前已全部履行完财务支付流程,26年预算下达后,预计26年3月底前全部支付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5家孵化基地补贴资金、6家市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扶持经费、10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劳务品牌补贴资金、4家省外务工就业服务站奖励、2025年失业动态监测费、1家零工市场运营补贴、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尾款和就业政策宣传费用的拨付,构建创业氛围,创造更多就业机会,确保完成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						
		通过完成5家孵化基地补贴资金、6家市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扶持经费、10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劳务品牌补贴资金、4家省外务工就业服务站奖励、2025年失业动态监测费、1家零工市场运营补贴、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尾款和就业政策宣传费用的拨付,构建创业氛围,创造更多就业机会,确保完成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		通过完成5家孵化基地补贴资金、6家市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扶持经费、10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劳务品牌补贴资金、4家省外务工就业服务站奖励、2025年失业动态监测费、1家零工市场运营补贴、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尾款和就业政策宣传费用的拨付,构建创业氛围,创造更多就业机会,确保完成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孵化基地数量	5家	数量指标	享受省外务工服务站奖励的企业数量	≤5家	
			享受劳务品牌补贴的企业数量	≥1家		补贴孵化基地数量	5家	
			补贴零工市场运营补贴企业数量	1家		享受劳务品牌补贴的企业数量	≥1家	
			享受省外务工服务站奖励的企业数量	≤5家		补贴零工市场运营补贴企业数量	1家	
			失业动态监测费发放涉及企业数量	178家		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	1个	
			补贴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6家		失业动态监测费发放涉及企业数量	178家	
			补贴技师工作室数量	10家		补贴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6家	
			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平台	1个		补贴技师工作室数量	10家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25年应支未支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技师大师工作室和技能人才培养的申报时间		2025年11月起	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审核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1月
				25年应支未支项目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劳务品牌、技师工作站、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审核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1月	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审核工作开展时间	2026年1月	技师大师工作室和技能人才培养的申报时间	2025年11月起
				劳务品牌、技师工作站、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25年上半年孵化基地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创业专项资金成本	726万元	成本指标	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第三批10%建设扶持经费	2万元/家			
	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第三批10%建设扶持经费	2万元/家		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	5万元/家			
	技能大师工作室一次性建设补助	5万元/家		零工市场运营补贴	30万元/家			
	零工市场运营补贴	30万元/家		失业动态监测费	1200元/家			
	失业动态监测费	1200元/家		创业专项资金成本	72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社会整体创业就业氛围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社会整体创业就业氛围		
	生态效益	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		有效创造	生态效益	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企业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企业满意度	≥8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就业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7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财社【2025】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51号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实习实训大学生生活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发展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为促进会市就业创业工作的需要,确保完成全市就业创业各项工作任务,安排项目资金用于按规定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包含800名公益性岗位市级配套资金100万、2421名求职创业补贴市级配套资金77万(人均1200元)、461人实习实训补贴85万(当年最低工资标准)、一次性就业奖励110万(约267人,其他企事业单位1000元,民营企业5000元),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2万元(37人)。								
立项依据	根据晋财社【2025】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1】51号山西省人社厅、山西省教育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实习实训大学生生活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晋市组通字【2019】62号《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发展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多渠道促进就业,吸引人才到晋城就业,促进经济发展,稳定社会和谐,稳定和促进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公益性岗位补贴由局创业就业科负责接收用人单位的考勤资料,制作工资表,财务科根据工资表发放。2.市团委负责实习实训人员的确定,人社局根据确定名单核补补贴资金,行文后,经党组会议通过后发放。3.一次性求职补贴由局创业就业科对接市教育局,确定符合条件的高校,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同高校对接,网上审核学校申报的资料,形成补贴文件,局创业就业科审核后,经党组会审核后发放。4.一次性就业奖励由局创业就业科负责接收企事业单位申报的补贴资料,审核验收,经党组会通过后发放。5.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由公共就业服务中心负责接收并对资料进行审核,局创业就业科审核后,根据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局创业就业科整体负责就业补贴资金的发放:1.公益性岗位补贴 每月序时发放,接收用人单位考勤资料,制定工资表,出具补贴文件发放;2.一次性就业奖励 创业就业科1月起开始接收并审核企业申报资料,每年发放一次,12月底前发放;3.实习实训补贴:市团委于2、9月份向高校、人社局10月起根据团委人员名单对用人单位申报的考勤资料进行审核,一年发放一次,预计2026年12月底前发放完成;4.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局创业指导中心毕业季后接收并审核资料,一年发放一次,预计2026年12月底前发放完成;5.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公共就业服务中心2025年11月起对企业申报的资料进行审核,2026年4月底前验收并发放完成。								
实施期目标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通过完成800名公益性岗位市级配套资金、求职补贴资金(2421人)、实习实训补贴(461人)、一次性就业奖励资金(267人)和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37人)资金的发放,缓解就业压力,保障就业政策的落实,吸引更多人到晋城就业,提高晋城就业创业氛围。		2026年通过完成800名公益性岗位市级配套资金、求职补贴资金(2421人)、实习实训补贴(461人)、一次性就业奖励资金(267人)和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37人)资金的发放,缓解就业压力,保障就业政策的落实,吸引更多人到晋城就业,提高晋城就业创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800人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800人		
			一次性求职补贴人数	≥2421人		一次性求职补贴人数	≥2421人		
			实习实训人数	≥461人		实习实训人数	≥461人		
			一次性就业奖励人数	≥267人		一次性就业奖励人数	≥267人		
			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人数	37人		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人数	37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其他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公益岗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其他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公益岗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稳就业扩大社保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一次性就业奖励(除民营企业外)		1000元/人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	当年最低工资标准	一次性就业奖励(民营企业)	5000元/人					
	一次性就业奖励(民营企业)	5000元/人	一次性就业奖励(除民营企业外)	1000元/人					
	实习实训补贴标准	当年最低工资标准							
	求职创业补贴标准	1200元/年·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创业就业氛围	提高			
		缓解就业压力	缓解		吸引专业人来晋就业	吸引			
		提高创业就业氛围	提高		缓解就业压力	缓解			
	吸引专业人来晋就业	吸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116211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建国前老工人及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42,900	年度资金总额:	214,3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42,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由于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老工人和抗美援朝老战士全部进入高龄期、高发病期、高难护理期，生活困难多，为了体现政府关怀，本项目内容主要为建国前老工人和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两类人群发放生活补贴；1. 根据劳动人事部《关于建国前参加工作的老工人退休待遇的通知》（劳人险〔1983〕3号），为8家市直特困企业，共计8名建国前老工人发放生活补贴，标准为2177元/人·月，每季度发放一次，共计20.9万元。2. 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关于给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发放生活补助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3〕36），为我市困难或关停破产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发放生活补助，标准为220元/人·月，每半年发放一次，12月底前发放完毕，共计0.53万元。以上两项共计21.43万元。通过补贴资金的发放，落实我市民生福利政策，保障两类人群的基本生活需求。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民政厅《关于给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发放生活补助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3〕36）、劳动人事部《关于建国前参加工作的老工人退休待遇的通知》（劳人险〔198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妥善解决困难企业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老工人和抗美援朝老战士的生活待遇问题，保障其基本需要，落实民生福利优惠政策。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建国前老工人：由社保中心人员审核人员健康情况，局养老科复核人员信息后，每季度汇总补贴发放表，上党组会审议后行文，财务审计科根据会议纪要和文件拨付资金至个人。抗美援朝老战士：局工资管理科统计我市困难或关停破产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人员情况，6月底和12月底分别汇总补贴发放表，并正式行文，财务审计科根据文件，将补贴发放至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1. 局企业养老科于2026年每季度末统计信息，起草文件，为我市市直8户特困企业8名建国前老工人发放津补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完毕；2. 局工资管理科于2026年6月底和12月底，统计人员信息，起草文件，为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发放生活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8家特困企业8名建国前老工人和两名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资金的发放，妥善解决其生活待遇问题，保障基本生活需要，落实民生福利优惠政策。			完成对8家特困企业8名建国前老工人和两名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资金的发放，妥善解决其生活待遇问题，保障基本生活需要，落实民生福利优惠政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老人津补贴发放人数(人)	8人	数量指标	退休老人津补贴发放人数(人)	8人
			特困企业数	8家		特困企业数	8家
			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助人数(人)	2人		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助人数(人)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年的6月底和12月底	时效指标	企业退休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6月底和12月底	
		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度末		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度末	
	成本指标	建国前退休老工人津补贴发放标准	2177元/人·月	成本指标	建国前退休老工人津补贴发放标准	2177元/人·月	
		抗美援朝老战士补助发放标准	220元/人·月		抗美援朝老战士补助发放标准	22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建国前老工人生活基本需要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建国前老工人生活基本需要	保障	
		保障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需求	保障		保障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需求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8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评比表彰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1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3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1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3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奖金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1099号）及《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5年度晋城市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市委市政府将对建设美丽晋城、推进我市转型发展做出贡献的300名先进个人做出表彰，标准为每人6000元，300人，共计180万，预计2026年7月底前完成。另外需支付2025年表彰所用的奖牌、光荣册、绶带、印刷费等费用，计3.9万元。综上两项共计183.9万元。全面完成300名先进个人的表彰资金发放工作，为建设美丽晋城，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提供资金支持。						
立项依据	根据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规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奖金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2〕1099号）、《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5年度晋城市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先进个人进行物质奖励，落实市委的表彰决定，有助于激发个人的奋斗意识，更加坚定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做出贡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人社局工资管理科按照省厅和市委对表彰工作的要求，拟定表彰范围，上报市委常委会，根据常委会的表彰决定拟定表彰名单，经党组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资金支付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人社局工资管理科2025年11月开始征集名单，预计2026年5月前拟定表彰名单，上报市委市政府，审议后出具文件。人社局根据文件名单，经党组会审议通过后，预计7月底前为先进个人发放奖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通过完成300名先进个人的表彰资金发放工作，为建设美丽晋城，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提供资金支持。		通过完成300名先进个人的表彰资金发放工作，为建设美丽晋城，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提供资金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牌证书数量	300个	数量指标	制作奖牌证书数量	300个
			受表彰先进个人人数	300人		受表彰先进个人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奖金发放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奖金发放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成本指标	先进个人奖金发放标准	6000元/人	成本指标	奖牌证书成本	39000元
	奖牌证书成本		39000元	先进个人奖金发放标准		6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	加快	社会效益	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	加快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表彰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表彰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0194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035,100		5,011,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0			
		省级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35,100		5,011,70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0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6号)、《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晋市人社发〔2022〕41号)文件规定,为落实我市各项人才政策,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市工作,按照市委人才办的统一要求,为市属国有企业新引进的各类高层次人才兑现奖励资金。此项目(企业前期申报)资金主要用于16名硕士研究生,每人/年36000元,计57.6万元;1名211院校本科生,每人/年12000元;3名研究生购房补贴,每人20000元,计60万;选调生生活补贴1.2万;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的项目资金381.17万元(2025年星火大赛22家企业奖励资金63万;2025年大学生社保补贴304.67万元(275人),2025年本科生购房补贴7.5万元(3人),另人才工作有政策宣传经费6万元),以上共计501.17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6号)、《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晋市人社发〔2022〕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响应政府关于吸引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需要为企业引进的各类高层次人才发放生活补贴和社保补贴,以及兑现其他奖励资金,助力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人才相关文件,局专技科和创业就业科受理用人单位提出的奖补资金申请事项,经业务科室审核后,拟定补贴资金清单,经党组会上会审议通过,及时向各申请单位和个人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科室拟定的申报周期,2025年10月开始接收企业申报的各项补贴资金资料,经专技科审核后,申报2026预算,2026年7月引进人才期满后,专技科将复核企业申报资料,并形成补贴清单,上党组会审议通过,向社会公示,预计8月底前拨付各项补贴资金,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的大学生社保补贴、星火项目奖励资金和购房补贴在2026年预算下达后立即可支付,预计2026年3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16名硕士研究生、1名双一流本科毕业生、275名企业新吸纳大学毕业生以及6名符合条件的购房人员发放相关人才补贴、兑现2025年星火大赛获奖的22家企业的奖金,旨在吸引各类型人才来我市工作生活,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完成对16名硕士研究生、1名双一流本科毕业生、275名企业新吸纳大学毕业生以及6名符合条件的购房人员发放相关人才补贴、兑现2025年星火大赛获奖的22家企业的奖金,旨在吸引各类型人才来我市工作生活,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的硕士研究生人数	16人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的硕士研究生人数	16人
			星火项目大赛获奖企业数量	22家		星火项目大赛获奖企业数量	22家
			企业吸纳大学毕业生人数	275人		补贴选调生人数	1人
			享受购房补贴人数	≤6人		享受补贴的双一流本科生人数	1人
			享受补贴的双一流本科生人数	1人		享受购房补贴人数	≤6人
			补贴选调生人数	1人		企业吸纳大学毕业生人数	275人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符合达标率	100%
			高层次人才符合达标率	100%		星火大赛举办完成率	100%
			星火大赛举办完成率	100%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接收补贴申报材料	2025年10月起
			2026年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接收补贴申报材料	2025年10月起		2026年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2026年7月底前
		成本指标	研究生购房补贴标准	20万元/人	成本指标	研究生购房补贴标准	20万元/人
			硕士和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补贴标准	36000元/人.年		选调生、双一流本科生补贴标准	12000元/人.年
			本科生购房补贴	25000元/人		本科生购房补贴	25000元/人
选调生、双一流本科生补贴标准	12000元/人.年		硕士和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补贴标准	36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响应政府关于吸引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	社会效益	响应政府关于吸引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	响应		
	社会效益	吸引高层次人才	社会效益	吸引高层次人才	吸引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教育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对事业单位人员等重点岗位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履职能力，增强服务水平，共安排43万元，用于：1.事业单位人员培训，约200人左右，每人每天不超过400元的标准，预计培训3天，约20万；2.2025年应支未支培训费（市委党校）13万；3.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10万元，约50人，培训时间不超过7天，包括师资、住宿、交通、场地等费用。						
立项依据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规定应当根据不同岗位的要求对工作人员进行分级分类培训。《关于印发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规定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21]7号）《关于建立晋城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考官库的通知》（晋市人社函[2020]36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文件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有接受培训的权利和义务，每年度参加各类培训的时间累计不少于90个学时或者12天，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情况应当作为其考核的内容和岗位聘用、等级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事业单位管理科和党建科总体负责，年初制定培训计划，按照培训文件要求，并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进行培训工作。1.事业单位人员培训由事业单位管理科负责，制定培训方案，上党组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方案执行。2.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由党建科负责，制定培训方案，上党组会审议通过后按方案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应支未支培训费在26年预算下达后支付，预计2026年3月底前完成。2.事业单位人员培训，2026年3月制定方案，预计6月底前完成培训并支付资金。3.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2026年1月制定方案，根据组织部的统一部署，预计6月底前完成培训并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约200人的事业单位人员培训工作、50人的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提高人事管理水平和提高履职能力，增强服务水平，为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2026年通过完成约200人的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工、50人的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提高人事管理水平和提高履职能力，增强服务水平，为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事业单位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数量指标	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人数	≥50人
			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人数	≥50人		参加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人数	≥200人
			事业单位人员培训天数	3天		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天数	≤7天
			其他重点岗位人员培训天数	≤7天		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天数	3天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参训人员培训到位率	≥95%		参训人员培训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25年培训费支付完成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元）	≤400元/天/人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元）	≤400元/天/人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人事管理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人事管理水平	提高
			增强服务能力	增强		增强服务能力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615305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2,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单位各项制度和工作职责，为了更好地完成人社局5大板块工作，维持单位日常工作运作的需要，预算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共计85万，用于：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2.5万元（组织各县区人事管理人员开展年报表会，按照每个县区2人，6个县区，共计12个人，资金主要用于人员食宿费）；基金工作预决算2.5万元（预计组织全市基金管理人员进行基金的预决算填报工作，分5批次进行，共计参加人次达到120人次）；业务耗材及设备维修15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日常笔记本、中笔笔、打印机耗材等相关用品的购置，对全局约30台办公设备的维修）；A3及A4纸张购置3.6万、新增资产购置4.65万元（6台打印机、两台空调、1台高拍仪、10组铁皮柜）；工伤诉讼所需律师费3万（10%）；工伤档案整理5万；省厅工作对接及专项业务督查等18万（用于保障单位约40名工作人员外出参加会议和培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资料汇编及印刷8万元；农民工考核及其他评审工作相关经费4万元（负责组织、接待省级对晋城市农民工工作考核，资金主要用于会议费、会场使用费等相关支出）和其他维修事项。2025年应支支资金20.75万元（包含：办公耗材维修等8万元；农民工讨薪码开发2.35万元；创业讲师培训老师讲课费及会议室租赁费1.7万元、知识竞赛展示节目策划等2.8万；业务报刊订阅费用2.9万元；工伤项目预防验收费用3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政府规划和人社部门“三定”职责、年度目标任务，人社局十五五规划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的设立，为人社局履行“三定”方案的相关职责、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高质量目标任务、保障机关正常运转、提高职工的工作效率，提供有效的资金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属于综合性项目，涉及各业务科室，根据科室的岗位职责，明细如下：1.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由局人事规划统计科负责，业务完成后，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2.基金预决算由局基金科负责，业务完成后，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3.业务耗材及设备维修、A3及A4纸张、资产购置、资料汇编及印刷由局办公室负责，采购业务由办公室根据政府采购云系统流程执行，其他根据财务管理规定执行；4.工伤诉讼和工伤档案整理，由局工伤管理科负责，根据合同执行；5.省厅工作对接及专项业务督查由各业务科室根据业务文件每月时进行，完成后根据财务管理规定执行；6.农民工考核等相关业务由局劳动监察科负责，会同市委考核办共同实施，业务完成后根据财务管理规定执行；7.其他业务根据文件规定由各业务科室负责；3万元以上项目由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应支未支资金，2025年已完成审核流程，预算下达后，约3月底前完成支付；2.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由局人事规划统计科负责，1月起开展组织县区汇总，预计4月底前完成支付；3.基金预决算由局基金科负责，1月起开展汇总工作，预计4月底前完成支付；4.业务耗材及设备维修、A3及A4纸张、资料汇编及印刷，每月时进行；资产购置工作在预算下达后立即申请公开采购意向，到期后开展采购工作，预计5月底前完成支付；5.省厅工作对接及专项业务督查由各业务科室根据工作安排每月时进行；6.农民工考核等相关业务由局劳动监察科负责，会同市委考核办共同实施，根据省厅考核安排，12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农民工工作考核、基金预决算、工伤档案整理和工伤诉讼应诉等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人社任务目标，保障人社基本工作运转、日常性支出等工作需要，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参加人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参加人数	≥12人次	数量指标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参加人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会参加人数	≥12人次								
				工伤档案整理份数	≥3000份			数量指标	工伤档案整理份数	工伤档案整理份数	≥3000份						
				采购设备家具数量	19台、组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家具数量	采购设备家具数量	19台、组				
				参加基金预决算填报人次	≥120人次							数量指标	参加基金预决算填报人次	参加基金预决算填报人次	≥120人次		
				工伤诉讼应诉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工伤诉讼应诉次数	工伤诉讼应诉次数	≥10次
				全年运维设备数量	≥30台											数量指标	全年运维设备数量
		质量指标	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数据正确率	工伤档案整理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达标率										
				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数据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人员诉讼出庭应诉率								
				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数据正确率						
				基金决算填报正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基金决算填报正确率				
				人员诉讼出庭应诉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转率		
				设备正常运转率	≥98%											质量指标	工伤档案整理合格率
		时效指标	基金预决算上报时间	基金预决算上报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时效指标	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上报时间										
				应支未支资金支付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应支未支资金支付时间								
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时效指标	工伤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工伤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工伤档案整理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间	采购完成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年报表上报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时效指标	基金预决算上报时间	基金预决算上报时间	2026年4月底前		
办公用品购置和办公设备的维修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农民工考核工作完成时间	农民工考核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农民工考核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11月底前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和办公设备的维修时间			办公用品购置和办公设备的维修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实施成本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实施成本	85万元	成本指标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实施成本							人事人才及社保专项实施成本	85万元
				经济效益	保障农民工维权案件年末动态保障	保障	经济效益									保障农民工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农民工维权案件年末动态保障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916373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	3,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意见》（晋人社厅发〔2017〕35号）《关于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全面实施公开招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2〕53号），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2025年第一批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和补充招聘已发生未支付招聘经费41万（第一批招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务费16.3（涉及132名工作人员）、命题费9.71（涉及三家命题企业）、补充招聘考务费、命题费、考务费、扫描仪等监控耗材、人脸识别系统租赁等费用共计64万；2026年组织考试相关人员培训3天，标准不超过每人每天400元，200人左右，计20万；事业单位管理信息维护为1万元。以上共计130万。通过成功组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招聘任务，保障社会公众对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认可，对我市事业单位人员配备具有战略性支持作用。							
立项依据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意见》（晋人社厅发〔2017〕35号）《关于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全面实施公开招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2〕5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事业单位人员招聘工作，保障社会公众对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认可，对我市事业单位人员配备具有战略性支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厅文件规定，由事业单位管理科负责制定招聘方案，报市委市政府审议通过后，根据省厅工作节点安排组织考试。涉及分解岗位职责，培训工作人员，邀请专业考官，同时由纪委监委全程监督。招聘工作结束后，对所有发生的费用支出上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资金支付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1. 2026年1月份我单位事业单位管理科开始分解招聘计划，招聘计划报市委市政府审批通过后，预计2026年3月30日第一批笔试工作结束，根据情况预计6月底前完成第一批面试招聘工作。根据工作安排，6月底面试前组织相关考试人员培训3天，约200人，标准不超过400元/天。2. 预计3月底前完成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资金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和面试工作，保证公平就业，保证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全面实施公开招聘工作的落实。			通过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和面试工作，对考试相关人员进行培训，提高考试透明度，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事业单位招聘工作的政策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岗位数	≥346个	数量指标	考试相关人员培训时长	3天	
			考试相关人员培训时长	3天		事业单位招聘次数	≥1次	
			事业单位招聘次数	≥1次		招聘岗位数	≥346个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专业技术人员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专业技术人员达标率	100%	
			考题泄露事件发生数(次)	0次		考题泄露事件发生数(次)	0次	
			事业单位考试笔试、面试时长(天)	≥1天		考试相关人员培训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时效指标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面试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时效指标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笔试时间	2026年3月30日前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面试时间	2026年3月30日前		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面试时间	2026年6月30日前		
		考试相关人员培训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事业单位考试笔试、面试时长(天)	≥1天		
		事业单位招聘总成本	130万元		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总成本	1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公众对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认可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公众对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认可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公众对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认可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考试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考试人员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1232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晋市人社发【2019】47号文件规定，我单位有一名死亡人员，为其两名家属发放遗属生活补助和配偶住宅取暖补贴，以2025年遗属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7584元，遗属住宅取暖费补贴3920元，2026年按该标准申请预算20000元，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减轻其生活困难，体现社会关怀。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晋市人社发【2019】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减轻遗属人员的生活困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局人事统计科根据文件标准，到市退役军人局审批遗属补助表，财务审计科根据盖章批复的表格，将当年的补助一次性发放给遗属人员。						
项目实施计划		人事统计科于2026年12月初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遗属补助表，财务审计科于12月底前按照补助表的金额一次性发放到个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发放2名遗属人员的生活补助及1名遗属人员的取暖补贴，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完成发放2名遗属人员的生活补助及1名遗属人员的取暖补贴，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遗属补助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享受取暖补贴人数	1人	
			享受取暖补贴人数	1人		享受遗属补助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标准	≥7584元/年	成本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标准	≥7584元/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遗属人员生活困难	减轻	社会效益	减轻遗属人员生活困难	减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7021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根据市委办公室、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6号)、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关于开展市级技师工作站和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申报和评审工作的通知》、晋城市创建人人持证技能社会行动方案(晋市政发〔2020〕12号)、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办发〔2021〕6号)、安排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工作经费346万元,用于技能人才培养工作所需支出,主要内容:1.评审等费用5万元。2.评选国家、省、市级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技师工作站等专家评审费(根据工作安排,序时进行)。3.市技能大赛260万元。4.拨付2025年10月举办的第五届晋城市职业技能大赛所有费用260万元(包括耗材、比赛用品、场地租赁费用、获奖选手奖金、裁判员劳务费及交通食宿费、参赛选手与工作人员餐费、荣誉证书、奖杯、比赛服装等。)(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5.赛前集训费30万元(包括培训场地租赁、培训工种所需耗材、选手交通食宿、教练劳务费等);参加省赛费用30万元(包括选手、工作人员、指导教练、推荐裁判等人员交通食宿费,相关人员劳务费,布置费等)预计2026年8月底前完成。6.2025年度5家市级技师工作站第三批10%的建设补助15万元。(每家建设补助总额30万元,10%为3万元)7.职业技能培训政策宣传费用6万元(2025年已发生未支付)。						
立项依据	1.市委办公室、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晋市办发〔2022〕6号)2.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关于开展市级技师工作站和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申报和评审工作的通知》3.晋城市创建人人持证技能社会行动方案(晋市政发〔2020〕12号)4.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新发展阶段“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办发〔202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创建人人持证技能社会的需要;2、技能人才培养的需要;3、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的需要;4、组织参加2026年山西省技能大赛,为晋城产业发展培养更多技能人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职建科和技能办负责职业技能提升的全部工作,根据晋城市创建人人持证技能社会行动方案(晋市政发〔2020〕12号)完成相关工作,上党组会议通过后,完成支付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预算下达后,预计3月底前,完成2025年第五届晋城市职业技能大赛费用和技师工作站补贴、政策宣传费用(已发生未支付资金)的支付;2.评审费用从2025年12月起,根据工作安排,每月序时进行;3.省赛集训待省厅发布大赛通知后,组织相关工种选手进行培训,并参加省技能大赛,预计2026年8月底前完成。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6年组织选手集训并参加省级技能大赛,争取取得优异成绩,以赛增技,提升我市技能人才的整理水平;为23年认定的技师工作站发放第三批建设补助资金,完成25年技能大赛费用的支付,为晋城产业发展培养更多技能人才;通过融媒体工作室对技能培训政策进行宣传,扩大政策知晓度,促进人人持证覆盖率。			2026年组织选手集训并参加省级技能大赛,争取取得优异成绩,以赛增技,提升我市技能人才的整理水平;为23年认定的技师工作站发放第三批建设补助资金,完成25年技能大赛费用的支付,为晋城产业发展培养更多技能人才;通过融媒体工作室对技能培训政策进行宣传,扩大政策知晓度,促进人人持证覆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年市赛设置赛项数	36个	数量指标	2025年市赛设置赛项数	36个
			2026年省赛参赛赛项数	≥43个		2026年省赛参赛赛项数	≥43个
			补贴技师工作站数量	5个		补贴技师工作站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技师工作站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技师工作站验收合格率	100%
			技师工作站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技师工作站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省赛集训及参赛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省赛集训及参赛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时效指标	技师工作站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时效指标	技师工作站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2025年市技能大赛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2025年市技能大赛费用支付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成本指标	技师工作站补贴标准	30000元/个	成本指标	技师工作站补贴标准	30000元/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社会技能人员专业技能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社会技能人员专业技能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技能人才在整体人才中的占比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技能人才在整体人才中的占比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技能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技能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117380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安保洁及后勤服务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55,8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55,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根据市委巡察办巡察整改意见，我院经请示市财政局之后，于2024年8月对学院保安保洁及其他后勤服务保障项目进行了劳务外包服务预采购，现采购程序已经完成，总成交金额为415.58万元。第一、保安服务项目，成交金额152.44万元，全年共聘用32名保安人员，每日对学校出入口、停车场、学生公寓楼等进行安全巡逻，确保全院师生的人身安全；第二、保洁服务项目，成交金额86万元，全年共聘用30名保洁人员，每日对学院的教学楼、学生公寓楼等进行卫生清洁工作；第三、学生公寓生活辅导及管理服务项目，成交金额86.02万元，全年聘用24名公寓管理员，每日负责进行楼层巡检、生活辅导等相关工作；第四、后勤保障服务项目，成交金额91.1万元，全年聘用19名后勤保障人员（包括水电暖维修人员、锅炉、空调房等管理人员），全年根据学院水电暖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完成维修保养等工作。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订，我院需按季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本次申请保安保洁及后勤服务保障项目425.58万元，用于支付2025年第四季度及2026年度1-3季度的服务费。						
立项依据	市公安局《关于切实加强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社局《关于开展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吃空饷和编外用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此项目的设置可以有效解决我院保安、保洁、宿管及其他后勤保障服务的顺利开展，为师生提供一个安全、整洁的校园环境，高效有力的后勤服务保障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后勤处、学生处、综治办三个部门均制定了相应的人员管理考核制度，由部门负责人每年进行考核；财务人员根据合同及单位的内控制度及时进行服务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进行服务费用的支付，全年由购买的保安、保洁、后勤保障等人员提供日常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季度向服务企业支付服务费用，保障学校后勤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学院健康发展，为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不断输送人才，做出学院应有的贡献。		按季度向服务企业支付服务费用，保障学校后勤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促进学院健康发展，为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不断输送人才，做出学院应有的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师生人数	≥5000人	数量指标	服务师生人数	≥5000人
			购买服务涉及人员数量	≥105人		购买服务涉及人员	≥105人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项目	4项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项目	4项
			保洁面积达标率	≥95%		保洁面积达标率	≥95%
			保安巡逻覆盖率	≥95%		保安巡逻覆盖率	≥95%
			后勤设备维修响应率	≥95%		后勤设备维修响应率	≥95%
	时效指标	保安、保洁、宿管及后勤保	每天	时效指标	保安、保洁、宿管	每天	
		各项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每季度		各项服务费用支付	每季度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4个季度保安保洁及后勤服务	≤415.58万元	成本指标	4个季度保安保洁	≤415.58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办公环境及宿舍环境整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办公环境及宿	提升	
		提升校园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校园安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0915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学院消防改造工程2025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0,5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0,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校园作为师生密集场所,消防工程直接关系到人员生命与财产安全,为保障学校的消防安全,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开展消防改造工程,全面提升消防安全水平。2025年7月21日,晋城技师学院委托山西中和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协会网站》发布晋城技师学院智能制造产业学院消防改造工程谈判采购公告。2025年7月24日,晋城技师学院下发成交通知书,确定山西鑫宏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中标价495,880.00元。2025年8月1日,双方签订了晋城技师学院智能制造产业学院消防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495,880.00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公寓宿舍楼及学生宿舍楼室内消防改造、室外消防联网工程(桥架部分)、室外消防联网工程(安装部分)。具体内容如下:一、公寓楼:感烟探测设备:86套,火灾报警设备:13套,消火栓按钮:8套,声光报警器:13个,总线隔离模块:13个,端子箱:16个,消防广播:24个,输出输入模块:8只,配电箱接触器:8个,疏散应急系统:8套,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套,消防广播自动报警系统:1套。二、学生宿舍楼:感烟探测设备:116套,火灾报警设备:16套,消火栓按钮:40个,声光报警器:16个,总线隔离模块:10个,端子箱:10台,消防广播:40个,输出输入模块:8只,配电箱接触器:20个,疏散应急系统:8套,火灾自动报警系统:1套,消防广播自动报警系统:1套。三、室外消防联网工程:高空桥架敷设:560米,控制电缆敷设:1500米。四、消防控制室:火灾报警系统控制主机:1套,消防广播主机:1套,消防电话主机:1套。工程地点为晋城技师学院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工程于2025年8月1日开工,2025年8月30日竣工,验收合格率100%。通过实施消防改造工程,显著增强项目区域的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使消防设施和系统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有效预防和应对火灾事故,保护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2026年支付部分工程款29.05万元。</p>						
立项依据	2024年10月28日晋城技师学院“三重一大”党委会议决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校园作为师生密集场所,消防工程直接关系到人员生命与财产安全,改造后可有效降低火灾发生时的伤亡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学院采购制度,后勤处对工程的预算编制、工程实施、结算审核进行全过程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待预算下达后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29.0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消防改造工程及支付部分工程款,显著增强项目区域的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使消防设施和系统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有效预防和应对火灾事故,保护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			通过实施消防改造工程及支付部分工程款,显著增强项目区域的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使消防设施和系统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有效预防和应对火灾事故,保护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广播安装数量	64个	质量指标	输出输入模块安装	16只	
		端子箱安装数量	18台		消防广播安装数量	64个	
		总线隔离模块安装数量	23个		端子箱安装数量	18台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时效指标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维修改造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8月		维修改造竣工验收	2025年8月	
	成本指标	项目改造成本	≤49.0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改造成本	≤49.0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我校的消防安全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我校的消防安全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618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晋市人社发[2022]41号）的通知，我单位2026年共需发放23名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每人每月按1000元发放，合计共需发放27.6万元，具体发放时间根据考核结果，一般为次年4-5月份，此项目的实施可有效促进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晋市人社发[2022]41号）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高层次人才能引进来留得住，有效促进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院人事处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工作人员考核方案》对高层次人才进行年度考核，财务处根据考核结果进行人才补贴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根据上一年度工作人员考核情况，随奖励性绩效工资于次年4-5月份一次性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3名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发放，确保市政府《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政策落实，有效促进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			完成23名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发放，确保市政府《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政策落实，有效促进晋城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战略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人数	23人	数量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人数	23人
		质量指标	人才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人才补贴足额发放	100%
		时效指标	高层次人才补贴发放时间	5月底前	时效指标	高层次人才补贴发	5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人/月	成本指标	人才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政府高层次人才政策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政府高层次人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促进各类人才长期投身我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各类人才长期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0093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匠学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00,000	单位自筹	4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晋城工匠学院依托晋城技师学院,由晋城市总工会主管,根据本地实际和产业优势,聚焦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以一线职工、高技能人才、劳模工匠为服务对象,重点培养高精尖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聚焦学院特色工种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搭建职工技能提升、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平台。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匠学院承担对外培训产生的各项费用支出,2026年项目总金额40万元,预计开展4期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参加技能培训人数约180人,协助市总工会开展各类赛前集训5期。预计费用支出情况为(1)服务管理费14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场地租赁、设备维护升级等基础保障工作,确保培训场地标准和设备适配;(2)劳务费3万元,主要用于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或企业技术骨干授课,不少于5次,提升培训的实战性和前沿性;(3)增发绩效2万元,主要用于奖励学院教师参与培训,激发教师授课积极性;(4)专业耗材费用7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电工、钳工、焊工、计算机等专业实训耗材,保障培训学员能够实操演练;(5)办学费1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教材编印、证书制作等日常开支,确保培训资料规范完整;(6)差旅交通费1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授课产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旨在保障优质师资顺利到位;(7)学员食宿费12万元,主要用于为异地参训学员提供标准化食宿保障,提升培训参与度和满意度。</p>							
立项依据	<p>《山西省工会“1+N”工匠学院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工办发〔2024〕29号);明确工匠学院建设目标、培训任务及保障要求,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于公布2024年度山西省总工会重点支持工匠学院的通知》(晋工办发〔2024〕44号);将我院列为重点支持对象,明确培训方向和资源保障政策。</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针对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迫切需求,通过系统化培训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培育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助力地方经济转型发展。</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 组织机构: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牵头、培训中心承办的项目组,明确职责分工。2. 管理制度:建立培训实施方案、档案管理制度、教学质量监督制度、考核评估机制;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制度,通过企业实践、引进能工巧匠等方式强化师资队伍。3. 资金制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费用审批和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4. 资源保障:定期更新教学资源库,购买人社部课程资源,结合企业需求开发特色课程,开展产教融合合作。</p>							
项目实施计划	<p>1-3月:完成市场调研,确定培训工种,制定培训计划。4-5月:完成教材采购、耗材准备,开展培训宣传与报名工作,确定参训人员名单。6-10月: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9-10月:组织开展5期赛前集训,针对性强化技能训练。11-12月:完成培训考核与效果评估,结算全部费用,整理培训档案,跟踪学员就业及技能应用情况。</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p>		<p>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赛前集训次数	5期	数量指标	赛前集训次数	5期	
			全市产业工人参加技能培训	≥180人			全市产业工人参加	≥180人
			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或企业技	≥5次			聘请行业资深专家	≥5次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培训合格率	≥90%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确定时间	1至3月期间		培训计划确定时间	1至3月期间	
			费用结算报销时间	11至12月期间		费用结算报销时间	11至12月期间	
			赛前集训时间	9至10月期间		赛前集训时间	9至10月期间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匠学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00,000	单位自筹	4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晋城工匠学院依托晋城技师学院,由晋城市总工会主管,根据本地实际和产业优势,聚焦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以一线职工、高技能人才、劳模工匠为服务对象,重点培养高精尖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聚焦学院特色工种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搭建职工技能提升、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平台。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匠学院承担对外培训产生的各项费用支出,2026年项目总金额40万元,预计开展4期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参加技能培训人数约180人,协助市总工会开展各类赛前集训5期。预计费用支出情况为(1)服务管理费14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场地租赁、设备维护升级等基础保障工作,确保培训场地标准和设备适配;(2)劳务费3万元,主要用于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或企业技术骨干授课,不少于5次,提升培训的实战性和前瞻性;(3)增发绩效2万元,主要用于奖励学院教师参与培训,激发教师授课积极性;(4)专业耗材费用7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电工、钳工、焊工、计算机等专业实训耗材,保障培训学员能够实操演练;(5)办公费1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教材编印、证书制作等日常开支,确保培训资料规范完整;(6)差旅交通费1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授课产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旨在保障优质师资顺利到位;(7)学员住宿费12万元,主要用于为异地参训学员提供标准化食宿保障,提升培训参与度和满意度。</p>							
立项依据	<p>《山西省工会“1+N”工匠学院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工办发〔2024〕29号);明确工匠学院建设目标、培训任务及保障要求,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于公布2024年度山西省总工会重点支持工匠学院的通知》(晋工办发〔2024〕44号);将我院列为重点支持对象,明确培训方向和资源保障政策。</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针对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迫切需求,通过系统化培训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培育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助力地方经济转型发展。</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1. 组织机构: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牵头、培训中心承办的项目组,明确职责分工。2. 管理制度:建立培训实施方案、档案管理制度、教学质量监督制度、考核评估机制;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制度,通过企业实践、引进能工巧匠等方式强化师资队伍。3. 资金制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费用审批和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4. 资源保障:定期更新教学资源库,购买人社部课程资源,结合企业需求开发特色课程,开展产教融合合作。</p>							
项目实施计划	<p>1-3月:完成市场调研,确定培训工种,制定培训计划。4-5月:完成教材采购、耗材准备,开展培训宣传与报名工作,确定参训人员名单。6-10月: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9-10月:组织开展5期赛前集训,针对性强化技能训练。11-12月:完成培训考核与效果评估,结算全部费用,整理培训档案,跟踪学员就业及技能应用情况。</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p>		<p>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集中职业技能培训时间	6至10月期间		集中职业技能培训	6至10月期间	
			培训宣传与报名时间	4至5月期间			培训宣传与报名时	4至5月期间
		成本指标		服务管理费	≤14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管理费	≤14万元
				劳务费支出	≤3万元			劳务费支出
	增发绩效			≤2万元	增发绩效			≤2万元
	耗材支出			≤7万元	耗材支出			≤7万元
			办公费支出	≤1万元	办公费支出	≤1万元		
		食宿费支出	≤12万元	食宿费支出	≤12万元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匠学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00,000		单位自筹	4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工匠学院依托晋城技师学院,由晋城市总工会主管,根据本地实际和产业优势,聚焦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以一线职工、高技能人才、劳模工匠为服务对象,重点培养高精尖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聚焦学院特色工种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搭建职工技能提升、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平台。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匠学院承担对外培训产生的各项费用支出,2026年项目总金额40万元,预计开展4期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参加技能培训人数约180人,协助市总工会开展各类赛前集训5期。预计费用支出情况为(1)服务管理费14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场地租赁、设备维护升级等基础保障工作,确保培训场地标准和设备适配;(2)劳务费3万元,主要用于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或企业技术骨干授课,不少于5次,提升培训的实战性和前瞻性;(3)增发绩效2万元,主要用于奖励学院教师参与培训,激发教师授课积极性;(4)专业耗材费用7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电工、钳工、焊工、计算机等专业实训耗材,保障培训学员能够实操演练;(5)差旅费1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教材编印、证书制作等日常开支,确保培训资料规范完整;(6)差旅交通费1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授课产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旨在保障优质师资顺利到位;(7)学员食宿费12万元,主要用于为异地参训学员提供标准化食宿保障,提升培训参与度和满意度。						
立项依据		《山西省工会“1+N”工匠学院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工办发〔2024〕29号);明确工匠学院建设目标、培训任务及保障要求,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于公布2024年度山西省总工会重点支持工匠学院的通知》(晋工办发〔2024〕44号);将我院列为重点支持对象,明确培训方向和资源保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针对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迫切需求,通过系统化培训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培育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助力地方经济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组织机构: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牵头、培训中心承办的项目组,明确职责分工。2. 管理制度:建立培训实施方案、档案管理制度、教学质量监督制度、考核评估机制;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制度,通过企业实践、引进能工巧匠等方式强化师资队伍。3. 资金制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费用审批和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4. 资源保障:定期更新教学资源库,购买人社部课程资源,结合企业需求开发特色课程,开展产教融合合作。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完成市场调研,确定培训工种,制定培训计划。4-5月:完成教材采购、耗材准备,开展培训宣传与报名工作,确定参训人员名单。6-10月: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9-10月:组织开展5期赛前集训,针对性强化技能训练。11-12月:完成培训考核与效果评估,结算全部费用,整理培训档案,跟踪学员就业及技能应用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差旅费支出	≤1万元		差旅费支出	≤1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员工技能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员工技能	提高
			调动晋城市广大产业工人的	调动			调动晋城市广大产	调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匠学院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00,000	单位自筹	4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工匠学院依托晋城技师学院,由晋城市总工会主管,根据本地实际和产业优势,聚焦职工职业技能培训,以一线职工、高技能人才、劳模工匠为服务对象,重点培养高精尖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聚焦学院特色工种开展职工技能培训,搭建职工技能提升、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的平台。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匠学院承担对外培训产生的各项费用支出,2026年项目总金额40万元,预计开展4期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参加技能培训人数约180人,协助市总工会开展各类赛前集训5期。预计费用支出情况为(1)服务管理费14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场地租赁、设备维护升级等基础保障工作,确保培训场地标准和设备适配;(2)劳务费3万元,主要用于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或企业技术骨干授课,不少于5次,提升培训的实战性和前瞻性;(3)增发绩效2万元,主要用于奖励学院教师参与培训,激发教师授课积极性;(4)专业耗材费用7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电工、钳工、焊工、计算机等专业实训耗材,保障培训学员能够实操演练;(5)办学费1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教材编印、证书制作等日常开支,确保培训资料规范完整;(6)差旅交通费1万元,主要用于聘请专家授课产生的城市间交通费和住宿费,旨在保障优质师资顺利到位;(7)学员食宿费12万元,主要用于为异地参训学员提供标准化食宿保障,提升培训参与度和满意度。					
立项依据	《山西省工会“1+N”工匠学院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晋工办发〔2024〕29号);明确工匠学院建设目标、培训任务及保障要求,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关于公布2024年度山西省总工会重点支持工匠学院的通知》(晋工办发〔2024〕44号);将我院列为重点支持对象,明确培训方向和资源保障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针对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迫切需求,通过系统化培训提升职工技能水平,培育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助力地方经济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组织机构: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牵头、培训中心承办的项目组,明确职责分工。2. 管理制度:建立培训实施方案、档案管理制度、教学质量监督制度、考核评估机制;健全“双师型”教师培养制度,通过企业实践、引进能工巧匠等方式强化师资队伍。3. 资金制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费用审批和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专款专用。4. 资源保障:定期更新教学资源库,购买人社部课程资源,结合企业需求开发特色课程,开展产教融合合作。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完成市场调研,确定培训工种,制定培训计划。4-5月:完成教材采购、耗材准备,开展培训宣传与报名工作,确定参训人员名单。6-10月: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9-10月:组织开展5期赛前集训,针对性强化技能训练。11-12月:完成培训考核与效果评估,结算全部费用,整理培训档案,跟踪学员就业及技能应用情况。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实施期内培养推动全市产业工人技能培训达180人次以上,开展赛前集训5期,建成职工技能素质提升、技术创新、协作攻关的核心基地,完善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孵化与转化平台,持续提升产业工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晋城市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8455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工业机器人教学实训室维修改造工程2025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7,900	年度资金总额:	317,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7,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公布定襄法兰产业学院等30个山西省职业学校特色产业学院培育建设名单的通知》(晋教职成〔2023〕17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印发〈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33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技能根基工程培训基地申报遴选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2〕162号)要求,提升实训室标准建设。2023年9月我院申请的晋城市产业学院、国家级技能根基工程相继批复,根据《山西省职业学校特色产业学院认定标准》以及技能根基工程建设需求,学校需为特色产业学院发展提供良好的办学条件,包括相对独立的教学、实训场所等,有独立的开展校企合作的实习实训基地,地方政府应提供专项政策和专项资金支持。我院需对原有工业机器人教学实训室进行升级改造,确保两年内使学院现有的实训条件满足建设要求。本项目资金用于我院原有工业机器人教学实训室维修改造656平方米,工程内容为砖砌体拆除、墙面拆除、门窗拆除、灯具拆除、地面装饰、墙面防火板装饰、吊顶天棚、防火门安装、P2显示屏安装、电线电缆、强弱电布置、网线接入、灯具安装等,具体工程规模及内容如下:(1)地面铺设石材71.77㎡,铺设塑胶地面542.98㎡;(2)75cm轻钢龙骨隔间124.08㎡,9.5mm厚碳晶墙面木饰面板548.97㎡,12mm厚磨砂玻璃隔间68.75㎡;(3)轻钢龙骨双层石膏板吊顶398.61㎡,铝方通吊顶198.91㎡,软膜天花58.08㎡;(4)LED大屏1台;(5)双绞线缆3559.78米;BV2.5mm2电线1542.93米;BV2.5mm2电线2846.39米;JDG DN20电线管1472.95米;JDG DN25电线管567米;射灯29套;筒灯69套;LED条形灯122套;桥架81.07米。2024年12月开始施工,2025年3月竣工并验收合格,改造后将为我院产业学院及技能根基工程建设提供有力的硬件保障。改造费用总计61.79万元,2026年预计支付31.79万元。						
立项依据		2024年1月2日晋城技师学院“三重一大”党委会议决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职业学校特色产业学院认定标准》以及技能根基工程建设需求,学校需为特色产业学院发展提供良好的办学条件,包括相对独立的教学、实训场所等,有独立的开展校企合作的实习实训基地,持续提升我院办学实力,做强我省中等职业教育第一方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学院采购制度,后勤处对工程的预算编制、工程施工、结算审核进行全过程监督。						
项目实施计划		待结算审核审批后,系部申请支付款项,预计2026年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原有工业机器人教学实训室进行升级改造及支付部分款项,不断提升师生教学及实习实训需求,确保两年内使学院现有的实训条件满足山西省产业学院、国家级技能根基工程建设要求,推动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人才供给与产业需求紧密对接,不断激发我院的办学活力、办学动力和办学能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LED条形灯数量	122套	数量指标	地面石材铺设面积	71.77平方米
				维修改造面积	656平方米		塑胶地面铺设面积	542.98平方米
				采购筒灯数量	69套		采购LED大屏台数	1台
				采购射灯套数	29套		采购射灯套数数量	29套
				采购LED大屏台数	1台		采购筒灯数量	69套
				塑胶地面铺设面积	542.98平方米		采购LED条形灯数量	122套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地面石材铺设面积	71.77平方米	维修改造面积	656平方米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100%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维修改造竣工验收	2025年3月	
维修改造竣工验收时间	2025年3月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总成本	≤61.79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总成本	≤61.79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鹏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00,000		单位自筹	1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院于2025年成功申报“晋鹏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期为两年，获财政资助10万元，专项用于工作室建设。本项目计划投入91320元采购三维扫描仪、富士胶片A3彩色打印机、UV打印机、紫外激光打标机、木工压刨机、多功能圆锯切割机、立式抛光机、气动砂纸机及防尘防毒面具等9类实训设备，夯实硬件基础；同时安排8680元用于技术攻关、师资培训与必要耗材，支持工作室制度完善与内涵建设。项目将以设备提升与制度优化为依托，重点围绕带徒传技、技术攻关、校企合作、技术交流、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工作，力争形成一批代表性成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相关专业发展，为地方产业输送高素质技能人才，进一步提升学院的社会影响力与声誉。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社厅《关于确定2025年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建设可有效增强高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师资队伍建设和增强学生实践能力。还可以传承和弘扬工匠精神、提升职业教育社会认可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技能大师按照目标进度和计划制定保证制度和措施，建立技能大师同行交流制度；项目办在实施过程进行定期检查、考评。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学院采购流程，预计在8月底前完成设施设备采购，不定期开展校企合作、技术交流和人才培养培训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技能大师工作室所需设备的采购，由技能大师组织开展带徒传艺、技术攻关、校企合作、技术交流、人才培养、示范引领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推动学院专业发展，为地方产业培养高技能人才，提升学院社会声誉。				完成技能大师工作室所需设备的采购，由技能大师组织开展带徒传艺、技术攻关、校企合作、技术交流、人才培养、示范引领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推动学院专业发展，为地方产业培养高技能人才，提升学院社会声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维扫描仪采购数量	1套	数量指标	三维扫描仪采购数	1套
			富士胶片打印机采购数量	1台		富士胶片打印机采	1台
			防尘防毒面具采购数量	1套		防尘防毒面具采购	1套
			气动砂纸机采购数量	1台		气动砂纸机采购数	1台
			立式抛光机采购数量	1台		立式抛光机采购数	1台
			多功能圆锯切割机采购数量	1台		多功能圆锯切割机	1台
			木工压刨机采购数量	1台		木工压刨机采购数	1台
			UV打印机采购数量	1台		UV打印机采购数量	1台
			紫外激光打标机采购数量	1台		紫外激光打标机采	1台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6年8月底前	
	成本指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专业群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推动专业群发展	推动
社会效益		提升产业技术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产业技术服务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11032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中心培训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3,500,000	单位自筹	3,5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我院培训中心对外承担培训及技能等级认定任务，2026年我院紧紧围绕技能中国行动计划，以“服务企业、服务社会”为宗旨，不断加强与政府、企业、社会的沟通交流合作，面向企业、社会开展企事业单位技能提升培训、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培训等各类技能培训。2026年培训中心预计与10个企事业单位达成技能培训合作，同时开展4期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培训，全年完成培训人次约1600人次。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则，2026年申请专项资金350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对外培训所产生的办公费、耗材费、差旅交通费费用支出，其中办公费10万元，耗材费用15万元（涉及不少于12类耗材），印刷广告费5万元，差旅交通费10万元，劳务费10万元（聘请专家讲课20次），增发在编人员2026年绩效及发放自收自支人员2026年工资福利支出300万元（全额在编人员400人，自收自支人员32人）。</p>						
立项依据		<p>关于印发《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暨2025年职业技能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晋人社字发〔2025〕16号）；晋城技师学院工作职责：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并承担企业技师和高级技师的提升培训和研修交流。</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要求，突出技能强企，不断提高培训针对性和有效性，积极开展订单式、创业类培训，支持广大劳动者以一技之长创造美好前程，实现技能就业、技能成才、技能增收。</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关于各类培训、评价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晋技学院字〔2023〕12号）、关于印发《晋城技师学院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技学院字〔2023〕23号）、晋城技师学院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晋技学院字〔2023〕52号）文件精神，由培训中心根据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达的培训任务，及我校对外开展的其他培训任务确定培训时间及场地，并完成相关培训费用的支出申请。</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培训中心根据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达的培训任务，及我校对外开展的其他培训任务确定培训时间及场地，并根据相关培训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完成相关培训费用的支出申请，财务处完成资金审核支付。人事处每月5-10日报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财务处每月15日前发放工资。增发绩效工资部分于2026年5月底前随奖励性绩效一起发放。</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技能提升培训、创业培训，实施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有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加快形成一支结构合理，技能精湛，能满足我市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技能人才队伍。			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技能提升培训、创业培训，实施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有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加快形成一支结构合理，技能精湛，能满足我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企事业单位技能培训企业数	10个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企事业单位技能培	10个
			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培	4期			全国技工院校工学	4期
			全年预计培训人次	≥1600人			全年预计培训人次	≥1600人
			工资福利保障人数	432人			工资福利保障人数	432人
			聘请专家讲课次数	20次			聘请专家讲课次数	20次
			耗材采购种类	≥12类			耗材采购种类	≥12类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订单式培训合格率	≥8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订单式培训合格率	≥80%
			创业培训合格率	≥85%			创业培训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上报自收自支工资时间	每月5日至10日间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上报自收自支工资	每月5日至10日间
			发放自收自支工资时间	每月15日前			发放自收自支工资	每月15日前
			增发绩效发放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技能培训展开时间	全年按需开展
技能培训展开时间			全年按需开展	增发绩效发放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中心专项成本	≤350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培训中心专项成本	≤35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参训人员业务能力和技	提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参训人员业务	提升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中心培训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3,500,000		单位自筹		3,5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我院培训中心对外承担培训及技能等级认定任务，2026年我院紧紧围绕技能中国行动计划，以“服务企业、服务社会”为宗旨，不断加强与政府、企业、社会的沟通交流合作，面向企业、社会开展企事业单位技能提升培训、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培训等各级各类技能培训。2026年培训中心预计与10个企事业单位达成技能培训合作，同时开展4期全国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培训，全年完成培训人次约1600人次。按照收支两条线的原则，2026年申请专项资金350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对外培训所产生的办公费、耗材费、差旅交通费费用支出，其中办公费10万元，耗材费用15万元（涉及不少于12类耗材），印刷广告费5万元，差旅交通费10万元，劳务费10万元（聘请专家讲课20次），增发在编人员2026年绩效及发放自收自支人员2026年工资福利支出300万元（全额在编人员400人，自收自支人员32人）。</p>											
立项依据		<p>关于印发《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暨2025年职业技能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晋人社发〔2025〕16号）；晋城技师学院工作职责；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并承担企业技师和高级技师提升培训和研修交流。</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要求，突出技能强企，不断提高培训针对性和有效性，积极开展订单式、创业类培训，支持广大劳动者以一技之长创造美好前程，实现技能就业、技能成才、技能增收。</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关于各类培训、评价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晋技学院字〔2023〕12号）、关于印发《晋城技师学院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技学院字〔2023〕23号）、晋城技师学院合同管理办法（试行）（晋技学院字〔2023〕52号）文件精神，由培训中心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达的培训任务，及我校对外开展的其他培训任务确定培训时间及场地，并完成相关培训费用的支出申请。</p>											
项目实施计划		<p>由培训中心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达的培训任务，及我校对外开展的其他培训任务确定培训时间及场地，并根据相关培训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完成相关培训费用的支出申请，财务处完成资金审核支付。人事处每月5-10日报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财务处每月15日前发放工资。增发绩效工资部分于2026年5月底前随奖励性绩效一起发放。</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技能提升培训、创业培训，实施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有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加快形成一支结构合理，技能精湛，能满足我市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技能人才队伍。				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技能提升培训、创业培训，实施省市“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有效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加快形成一支结构合理，技能精湛，能满足我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培训（参会）人员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110202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实习实训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满足我院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建设需求,缓解实习实训场地不足及满足技师学院办学条件要求,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对技师学院租赁实训场地所需经费的意见》,我院已于2024年8月份完成实训场地租赁的相关采购事宜,最终确定我校新的实习实训场地为富晋精密工业(晋城)有限公司位于兰花路1216号的场地,该场地占地面积67.5亩,建筑面积24995m ² ,有厂房3幢、宿舍2幢、餐厅、附房、运动场等,规划建设配套设施设备齐全,年租金为280万元,2026年预计支付220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技师学院建设意见的通知》《山西省教育厅等七部门于2023年9月25日公布的山西省职业院校特色产业学院培育建设名单》市财政局《关于对技师学院租赁实训场地所需经费的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校区及实训场地不足,为解决我校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建设问题,缓解学生实训场地压力,需要租赁场地,满足教育教学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智能制造系根据单位的内控制度负责完成租赁合同的签订,由财务科完成资金的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由智能制造系根据年初预算批复,每年6月份前和12月份前分两次完成租赁资金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实训场地租赁,可满足办学场地及实训场地需求,为学生提供优质实训环境,提升学生实践能力,推动学院相关专业发展。				通过实训场地租赁,可满足办学场地及实训场地需求,为学生提供优质实训环境,提升学生实践能力,推动学院相关专业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实习实训场地建筑面积		24995平方米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实习实训场地占地面积	67.5亩	数量指标	实习实训场地占地	67.5亩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	100%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第一次租赁费支付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第一次租赁费支付	6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第二次租赁费支付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第二次租赁费支付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实习实训场地租赁成本	≤280万元	成本指标	实习实训场地租赁	≤280万元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办学场地及实训场地需	满足	社会效益	满足办学场地及实	满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效益	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	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316460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外聘教师及实习指导教师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28,800		年度资金总额：		3,628,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28,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一是依据《关于为晋城市高级技工学校核定实习指导教师岗位指标的通知》（晋市编办字〔2013〕1号），我院现聘用实习指导教师100人，其中全职86人，按照人均标准3143.25元/月测算，全年共需86×3143.25×12=324.38万元；兼职14人，按照人均标准2150元/月测算，全年共需：14×2150×10=30.1万元。二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93号，我单位安排7名残疾人就业，按照人均标准3143.25元/月测算，全年共需7×3143.25×12=26.4万元。注：（每人每月工资标准按照目前人社部门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2150元测算，且每人每月单位需缴纳各项保险所需单位资金部分993.25元），以上107名外聘人员每年需经费380.88万元。晋从院实训九园（幼教实训基地）专项经费中调剂18万元，此项目需列362.8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为晋城市高级技工学校核定实习指导教师岗位指标的通知》（晋市编办字〔2013〕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国办发〔2025〕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实习指导教师的聘用，可有效保障学校教学、学生实习实训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及时足额完成人员工资的发放及保险的缴纳，提高外聘教师工作积极性；通过完成残疾人聘用，有效促进残疾人就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人事处根据《外聘教师管理制度》及各部门考核结果，按月报送外聘教师工资，由财务处负责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待项目资金到位后，每月25日-30日由人事处根据各部门考核结果，申报外聘教师工资，待校长批准后报送财务处，次月15日前由财务处负责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月发放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学生实习实训的有效实施。				按月为外聘教师、实习指导教师等发放工资缴纳保险，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学生实习实训的有效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07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07人		
		质量指标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考勤审核时间	每月25日至30日内		考勤审核时间	每月25日至30日内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15日之前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15日之前		
	成本指标	107名聘用人员全年工资成本	≤380.88万元	成本指标	107名聘用人员全年	≤380.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实训课程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实训课程质量	提升		
		社会效益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人员工作积极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09375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提升设施设备采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6,240	年度资金总额： 21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6,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9,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校园安全防护体系，我校计划采购和安装一批先进的校园安全设施设备。2025年10月17日进行设备采购意向公开，10月28日确定供应商为晋城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1.98万元，10月30日签订合同，约定购置包括防冲撞升降柱、金属探测安检门、手持金属探测仪及智能防欺凌报警系统等设备，具体包括18个升降柱、2个金属探测门、4个手持金属探测仪、107个防欺凌终端、2个防欺凌接警终端、107个物联网卡、110个防欺凌报警软件、2个防欺凌终端接入路数授权，12月设备已进行安装与调试，2026年1月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施后将显著提升校园的物理防护能力、安全检测效率和应急处置速度，为全体师生创造一个更加安全、稳定和稳定的学习工作环境，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及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2026年待预算资金下达后预计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21.9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晋城技师学院增加“校园安全提升”设施设备采购预算的意见》请示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是应对当前校园安全严峻形势的迫切需求。传统人防手段难以有效防范车辆冲撞、器械入侵等恶性事件，且校园欺凌发现与处置机制存在延迟。通过购置防冲撞柱、安检设备及智能防欺凌系统，可构筑坚实物理屏障，实现违禁物品精准查控和欺凌事件一键报警、快速响应，极大提升校园安全主动防御与即时干预能力，是补齐安防短板、落实国家校园安全政策、保障师生安全的必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采购合规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地方相关规定，履行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程序，依法依规确定优质供应商。2.合同管理：签订详尽的采购与安装合同，明确设备规格、技术参数、验收标准、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如质保期、响应时间、维修条款）等，以法律形式保障学校权益。3.培训与运维：要求供应商提供全面的系统操作和维护培训，确保安保人员能够熟练使用。同时，制定相应的设备使用管理制度和维护保养计划，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4.监督与验收保障：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和技术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和最终项目验收，确保设备质量、安装质量和系统功能全部符合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2025年已完成设施设备的采购与安装，2026年待预算资金下达后预计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21.98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护水平，通过部署防冲撞设施、安检设备和智能防欺凌系统，构建集预警、防护、处置于一体的综合安防体系。项目完成后，将显著增强校园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风险，营造更加安全和谐的育人环境，切实提升师生安全感与满意度。		本项目旨在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护水平，通过部署防冲撞设施、安检设备和智能防欺凌系统，构建集预警、防护、处置于一体的综合安防体系。项目完成后，将显著增强校园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风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防欺凌接警终端接入路数	110个	升降柱采购数量	18个			
			手持金属探测仪采购数量	4个	金属探测门采购数	2个			
			升降柱采购数量	18个	防欺凌接警终端接入路数	110个			
			金属探测门采购数量	2个	防欺凌终端接入路数	2个			
			防欺凌终端接入路数授权	2个	物联网卡采购数量	107个			
			防欺凌终端采购数量	107个	防欺凌接警终端	2个			
			防欺凌接警终端采购数量	2个	防欺凌终端采购数	107个			
	物联网卡采购数量	107个	手持金属探测仪	4个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设备验收时间	2026年1月	设备验收时间	2026年1月					
	部分款项支付时间	2026年5月底前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安全设备采购总成本	≤426240元	成本指标	安全设备采购总成本	≤42624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校园安全氛围	提升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校园安全	提升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提升设施设备采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6,240	年度资金总额：	21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6,2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9,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校园安全防护体系，我校计划采购和安装一批先进的校园安全设施设备。2025年10月17日进行设备采购意向公开，10月28日确定供应商为晋城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中标金额41.98万元，10月30日签订合同，约定购置包括防冲撞升降柱、金属探测安检门、手持金属探测仪及智能防欺凌报警系统等设备，具体包括18个升降柱、2个金属探测门、4个手持金属探测仪、107个防欺凌终端、2个防欺凌报警终端、107个物联网卡、110个防欺凌报警软件、2个防欺凌终端接入路数授权，12月设备已进行安装与调试，2026年1月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施后将显著提升校园的物理防护能力、安全检测效率和应急处置速度，为全体师生创造一个更加安全、和谐稳定的学习工作环境，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及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2026年待预算资金下达后预计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21.9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晋城技师学院增加“校园安全提升”设施设备采购预算的意见》请示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是应对当前校园安全严峻形势的迫切需求。传统人防手段难以有效防范车辆冲撞、器械入侵等恶性事件，且校园欺凌发现与处置机制存在延迟。通过购置防冲撞柱、安检设备及智能防欺凌系统，可构筑坚实物理屏障，实现违禁物品精准查控和欺凌事件一键报警、快速响应，极大提升校园安全主动防御与即时干预能力，是补齐安防短板、落实国家校园安全政策、保障师生安全的必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采购合规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地方相关规定，履行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程序，依法依规确定优质供应商。2.合同管理：签订详尽的采购与安装合同，明确设备规格、技术参数、验收标准、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如质保期、响应时间、维修条款）等，以法律形式保障学校权益。3.培训与运维：要求供应商提供全面的系统操作和维护培训，确保安保人员能够熟练使用。同时，制定相应的设备使用管理制度和维护保养计划，确保设备长期稳定运行。4.监督与验收保障：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和技术标准进行到货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和最终项目验收，确保设备质量、安装质量和系统功能全部符合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2025年已完成设施设备的采购与安装，2026年待预算资金下达后预计5月底前支付部分款项21.98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护水平，通过部署防冲撞设施、安检设备和智能防欺凌系统，构建集预警、防护、处置于一体的综合安防体系。项目完成后，将显著增强校园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风险，营造更加安全和谐的育人环境，切实提升师生安全感与满意度。			本项目旨在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护水平，通过部署防冲撞设施、安检设备和智能防欺凌系统，构建集预警、防护、处置于一体的综合安防体系。项目完成后，将显著增强校园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安全风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安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316325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学院网络专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1,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学院网络需求，我校与中国移动签订了网络专线使用协议，租赁3条专线，每年需服务费19.1万元。满足学校主校区网络带宽需求，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校园环境。2026年预计支付17.1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晋城市技师学院院党委会议》决定：需要继续租赁网络专线，满足校园网络接入服务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满足学校网络带宽需求及云服务需求，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校园环境，需要租赁专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网络教育系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进行报销单填写，财务进行费用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前网络教育系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进行报销单的填写，6月前进行款项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3条网络的租赁，满足学校网络带宽需求及校园网建设需求，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校园环境。				通过3条网络的租赁，满足学校网络带宽需求及校园网建设需求，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校园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专线数量	3根	数量指标	网络专线数量	3根	
				质量指标	租赁线路网络稳定率	≥95%	质量指标	租赁线路网络稳定率	≥95%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付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付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线路租赁成本	≤19.1万元	成本指标	线路租赁成本	≤19.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满足学校网络带宽需求	满足	社会效益	满足学校网络带宽需求	满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00118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200		年度资金总额：		60,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 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19]47号，需为我单位现有的6名遗属发放补助，按照2025年遗属补助标准632元/月测算，632×12×6=45504元，其中3名遗属还需发放取暖补贴3×3920=11760元，补发2025年差额2880元，合计需经费6.02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 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发[2019]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成原工作人员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取暖费的发放，减少困难群众生活压力，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人事处负责填报申请表，到人社局进行审批补助金额，完成审批后，由财务处负责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人社局每年一次的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审批表于每年12月份一次性发放。4月底前完成2025年遗属补助差额部分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为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补贴，确保《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政策的落实，使困难群众的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及时为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补贴，确保《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政策的落实，使困难群众的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3人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6人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25年补助补发时间		4月底前		时效指标		25年补助补发时间		4月底前	
				26年补助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26年补助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6.02万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6.0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遗属生活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遗属生活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09454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院办幼儿园(幼教实训基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及满足幼教专业学生实习实训需求,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关于成立院办幼儿园的决定申请此项目。项目资金一方面用于院办幼儿园(幼教实训基地)日常办公费及142名学生的教材费,预计2万元,另一方面用于补充20名外聘幼教老师(保育员)工资,预计18万,合计共需2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关于成立院办幼儿园的决定》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幼教行业学生提供充足的实训基地,我单位创办一所幼儿园,保障院办幼儿园(幼教实训基地)的正常运转,满足幼教专业学生实习实训需求,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院办幼儿园(幼教实训基地)日常管理制度及国家相关财经制度,由幼教实训基地根据教学情况,及时完成相关经费的申报和支付申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幼儿园日常运转计划支出,日常经费随报随销,每年3月和9月采购教材,每年4月和10月支付款项;外聘幼教老师(保育员)工资由幼教实训基地申报,人事处审核汇总、财务处按月15日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日常运转计划支出,日常经费随报随销,及时按月发放外聘幼教老师(保育员)工资。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幼教专业学生实习实训需求。				完成日常运转计划支出,日常经费随报随销,及时按月发放外聘幼教老师(保育员)工资,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满足幼教专业学生实习实训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幼教员工资人数	≥20人	数量指标	发放幼教员工资人数	≥20人		
			教学用书采购次数	2次		教学用书采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幼儿园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幼儿园日常工作完	100%		
			外聘教师及保育员工资发放	100%		外聘教师及保育员	100%		
		时效指标	幼教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15日	时效指标	幼教员工资发放	每月15日		
			教材购买时间	3月、9月		教材购买时间	3月、9月		
	教材款支付时间		4月、10月	教材款支付时间		4月、10月			
	成本指标	教材购置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教材购置成本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幼教实训基地的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幼教实训基地	保障		
		生态效益	提高实习学生的教学技能	提高	生态效益	提高实习学生的教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0%			
		实习实训学生满意度	≥90%		实习实训学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641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中等职业教育实施免学费后，公办学校经费由财政给予保障，保障标准为普通技工班2162人，每生每年2500元，高级技工班1227人，每生每年2800元，免学费资金按照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设备购置、维修（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此项目为市级资金，共530万元，分别用于以下方面：一、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费用60.1万元，采购内容为50台电脑，费用25万元；3台打印机，费用0.75万元；15台机房空调，费用15万元；1张诊断治疗床，费用0.05万元；1台身高体重仪，费用0.2万元；1套鼓乐队器材，费用1.5万元；160顶六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20顶四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二、后勤运行保障费用55万元，包括6部电梯维保年检等费用3.5万元，3个锅炉维保、尾气检测等费用5.5万元；2台中央空调维保、修理、清洗等费用16.3万元；二次供水池清洗检测费1.1万元；日常水电暖配件维修费用10万元；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洗等其他费用17.6万元。三、办公费用69万元，包括办公消耗品（办公用品、卫生工具、打印复印纸、打印复印耗材等）50万元；办公设备维护与配件费用19万元。四、9项零星维修工程费用251.15万元，包括匠星广场舞台等维修（40万元）、中餐烹饪实训室改造（49万元）、分校展览馆装饰（9.5万元）、高考升学部等卫生间改造（55万元）、学生机房综合布线（16万元）、图书馆卫生间改造（40万元）、幼教实训基地消防改造（29万元）、机房电力线路铺设（17.65万元）、其他日常零星维修工程25万元。五、融媒体合作费用16万元，我院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协助学院日常工作及大型活动宣传、微信公众号报道等工作，全年报送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50条，公众号推送内容不少于400条。六、5辆业务用车费用8.06万元，包括加油、维修、保险及年检等费用。七、6个系部的专业实训耗材费用27.09万元。八、网站安全维护服务8.3万元，我院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对方负责提供全面的网络安全保障与运维服务，保障学院网站的正常运行，我院按年度支付服务费用。九、退休人员体检费12.15万元，体检人数81人，体检标准1500元/人。十、分校区分校网络服务费4.15万元。十一、招生宣传广告费19万元，预计在《中考报考指南》、《中考考试必读》、《中考理化试验》发布发布招生简章和宣传页，拍摄26条抖音招生宣传视频，在太行日报发布5篇招生宣传软文，在1000张中考体育考试用的ic卡上印制招生广告。</p>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推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和不断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9]19号，后勤处负责进行各项采购、维修维护等工作，由财务部门按照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待资金到位后，根据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设备采购预算安排预计于5月前完成公示，7月前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9月前完成采购预算支付。办公费用随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款项。零星维修改造工程7-8月实施，10月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融媒体合作费用5月底前支付款项。公车加油及维修费用随时支付，6月支付其中2辆公车的保险费用，9月支付其中3辆公车的保险费用。每月进行实训耗材等专用材料费用的购置。网站安全维护费用11月底前完成支付。9月底前组织教职工进行体检，完成体检费用的支付。招生宣传主要于上半年开展工作，预计9月底前完成广告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家中等教育免学费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学院日常工作运转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及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费用的有序支出。			完成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电梯维保年检、网站安全维护、招生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保障学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有序开展，改善校园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购置打印机	3台		购置教学办公电脑	50台
		购置教学办公电脑	50台		购置诊断治疗床数	1张
		购置机房空调	15台		购置打印机数量	3台
		购置诊断治疗床	1张		购置机房空调数量	15台
		购置身高体重仪	1台		购置身高体重仪数	1台
		购置鼓乐队器材	1套		购置鼓乐队器材数	1套
		购置六门储物柜	160顶		购置六门储物柜数	160顶
		购置四门储物柜	20顶		购置四门储物柜数	20顶
		电梯维保数量	6台		电梯维保数量	6台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中等职业教育实施免学费后，公办学校经费由财政给予保障，保障标准为普通技工班2162人，每生每年2500元，高级技工班1227人，每生每年2800元，免学费资金按照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设备购置、维修（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此项目为市级资金，共530万元，分别用于以下方面：一、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费用60.1万元，采购内容为50台电脑，费用25万元；3台打印机，费用0.75万元；15台机房空调，费用15万元；1张诊断治疗床，费用0.05万元；1台身高体重仪，费用0.2万元；1套鼓乐队器材，费用1.5万元；160顶六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20项四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二、后勤运行保障费用55万元，包括6部电梯维保年检等费用3.5万元，3个锅炉维保、尾气检测等费用5.5万元；2台中央空调维保、修理、清洗等费用16.3万元；二次供水池清洗检测费1.1万元；日常水电暖配件维修费用10万元；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洗等其他费用17.6万元。三、办公费用69万元，包括办公消耗品（办公用品、卫生工具、打印复印纸、打印复印耗材等）50万元；办公设备维护与配件费用19万元。四、9项零星维修工程费用251.15万元，包括工匠广场舞台等维修（40万元）、中餐烹饪实训室改造（49万元）、分校展览馆装饰（9.5万元）、高考升学部等卫生间改造（55万元）、学生机房综合布线（16万元）、普通楼卫生间改造（40万元）、幼教实训基地消防改造（29万元）、机房电力线路铺设（17.65万元）、其他日常零星维修工程25万元。五、融媒体合作费用16万元，我院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协助学院日常工作及大型活动宣传、微信公众号报道等工作，全年报送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50条，公众号推送内容不少于400条。六、5辆业务用车费用8.06万元，包括加油、维修、保险及年检等费用。七、6个系部的专业实训耗材费用27.09万元。八、网站安全维护服务8.3万元，我院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对方负责提供全面的网络安全保障与运维服务，保障学院网站的正常运行，我院按年度支付服务费用。九、退休人员体检费12.15万元，体检人数81人，体检标准1500元/人。十、分校区分校网络服务费4.15万元。十一、招生宣传广告费19万元，预计在《中考报考指南》、《中考考试必读》、《中考理化试验》发布发布招生简章和宣传页，拍摄26条抖音招生宣传视频，在太行日报发布5篇招生宣传软文，在1000张中考体育考试用的ic卡上印制招生广告。</p>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推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9]19号，后勤处负责进行各项采购、维修维护等工作，由财务部门按照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待资金到位后，根据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设备采购预算安排预计于5月前完成公示，7月前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9月前完成采购预算支付。办公费用随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款项。零星维修改造工程7-8月实施，10月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融媒体合作费用5月底前支付款项。公车加油及维修费用随时支付，6月支付其中2辆公车的保险费用，9月支付其中3辆公车的保险费用。每月进行实训耗材等专用材料费用的购置。网站安全维护费用11月底前完成支付。9月底前组织教职工进行体检，完成体检费用的支付。招生宣传主要于上半年开展工作，预计9月底前完成广告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家中等教育免学费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及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费用的有序支出。			完成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电梯维保年检、网站安全维护、招生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保障学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有序开展，改善校园环境。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SCJL311PP	锅炉维保数量	3个	SCJL311PP	锅炉维保数量	3个
			中央空调维保数量	2台		中央空调维保数量	2台
			维修改造工程数量	9项		维修改造工程数量	9项
			市级以上媒体发布宣传报道	≥50条		业务用车数量	5辆
			学院公众号推送内容条数	≥400条		市级以上媒体发布	≥50条
			退休人员健康体检人数	81人、		学院公众号推送内	≥400条
			业务用车数量	5辆		退休人员健康体检	81人、
			抖音招生宣传视频数量	≤26条		抖音招生宣传视频	≤26条
招生宣传软文			≤5篇	招生宣传软文数量		≤5篇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中等职业教育实施免学费后，公办学校经费由财政给予保障，保障标准为普通技工班2162人，每生每年2500元，高级技工班1227人，每生每年2800元，免学费资金按照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设备购置、维修（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此项目为市级资金，共530万元，分别用于以下方面：一、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费用60.1万元，采购内容为50台电脑，费用25万元；3台打印机，费用0.75万元；15台机房空调，费用15万元；1张诊断治疗床，费用0.05万元；1台身高体重仪，费用0.2万元；1套鼓乐队器材，费用1.5万元；160顶六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20项四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二、后勤运行保障费用55万元，包括6部电梯维保年检等费用3.5万元，3个锅炉维保、尾气检测等费用5.5万元；2台中央空调维保、修理、清洗等费用16.3万元；二次供水池清洗检测费1.1万元；日常水电暖配件维修费用10万元；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洗等其他费用17.6万元。三、办公费用69万元，包括办公消耗品（办公用品、卫生工具、打印复印纸、打印复印耗材等）50万元；办公设备维护与配件费用19万元。四、零星维修工程费用251.15万元，包括匠星广场舞台等维修（40万元）、中餐烹饪实训室改造（49万元）、分校展览馆装饰（9.5万元）、高考升学部等卫生间改造（55万元）、学生机房综合布线（16万元）、晋思楼卫生间改造（40万元）、幼教实训基地消防改造（29万元）、机房电力线路铺设（17.65万元）、其他日常零星维修工程25万元。五、融媒体合作费用16万元，我院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协助学院日常工作及大型活动宣传、微信公众号报道等工作，全年报送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50条，公众号推送内容不少于400条。六、5辆业务用车费用8.06万元，包括加油、维修、保险及年检等费用。七、6个系部的专业实训耗材费用27.09万元。八、网站安全维护服务8.3万元，我院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对方负责提供全面的网络安全保障与运维服务，保障学院网站的正常运行，我院按年度支付服务费用。九、退休人员体检费12.15万元，体检人数81人，体检标准1500元/人。十、分校办公网络服务费4.15万元。十一、招生宣传广告费19万元，预计在《中考报考指南》、《中考考试必读》、《中考理化试验》发布发布招生简章和宣传页，拍摄26条抖音招生宣传视频，在太行日报发布5篇招生宣传软文，在1000张中考体育考试用的ic卡上印制招生广告。</p>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推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9]19号，后勤处负责进行各项采购、维修维护等工作，由财务部门按照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待资金到位后，根据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设备采购预算安排预计于5月前完成公示，7月前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9月前完成采购预算支付。办公费用随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款项。零星维修改造工程7-8月实施，10月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融媒体合作费用5月底前支付款项。公车加油及维修费用随时支付，6月支付其中2辆公车的保险费用，9月支付其中3辆公车的保险费用。每月进行实训耗材等专用材料费用的购置。网站安全维护费用11月底前完成支付。9月底前组织教职工进行体检，完成体检费用的支付。招生宣传主要于上半年开展工作，预计9月底前完成广告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家中等教育免学费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及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费用的有序支出。			完成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电梯维保年检、网站安全维护、招生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保障学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有序开展，改善校园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	100%
			宣传内容审核通过率	100%		宣传内容审核通过	100%
			零星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零星维修工程验收	100%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时间	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	10月底前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招生宣传费用支付	9月底前
			融媒体合作费用支付时间	5月底前		融媒体合作费用支	5月底前
			网站安全维护费用支付时间	11月底前		设备采购完成时间	9月底前
			退休教职工体检费用支付时	10月底前		网站安全维护费用	11月底前
			招生宣传费用支付时间	9月底前		退休教职工体检时	9月底前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等职业教育实施免学费后，公办学校经费由财政给予保障，保障标准为普通技工班2162人，每生每年2500元，高级技工班1227人，每生每年2800元，免学费资金按照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设备购置、维修（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此项目为市级资金，共530万元，分别用于以下方面：一、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费用60.1万元，采购内容为50台电脑，费用25万元；3台打印机，费用0.75万元；15台机房空调，费用15万元；1张诊断治疗床，费用0.05万元；1台身高体重仪，费用0.2万元；1套鼓乐队器材，费用1.5万元；160顶六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20项四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二、后勤运行保障费用55万元，包括6部电梯维保年检等费用3.5万元，3个锅炉维保、尾气检测等费用5.5万元；2台中央空调维保、修理、清洗等费用16.3万元；二次供水池清洗检测费1.1万元；日常水电暖配件维修费用10万元；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洗等其他费用17.6万元。三、办公费用69万元，包括办公消耗品（办公用品、卫生工具、打印复印纸、打印复印耗材等）50万元；办公设备维护与配件费用19万元。四、9项零星维修工程费用251.15万元，包括匠匠广场舞台等维修（40万元）、中餐烹饪实训室改造（49万元）、分校展览馆装饰（9.5万元）、高考升学部等卫生间改造（55万元）、学生机房综合布线（16万元）、普通楼卫生间改造（40万元）、幼教实训基地消防改造（29万元）、机房电力线路铺设（17.65万元）、其他日常零星维修工程25万元。五、融媒体合作费用16万元，我院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协助学院日常工作及大型活动宣传、微信公众号报道等工作，全年报送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50条，公众号推送内容不少于400条。六、5辆业务用车费用8.06万元，包括加油、维修、保险及年检等费用。七、6个系部的专业实训耗材费用27.09万元。八、网站安全维护服务8.3万元，我院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对方负责提供全面的网络安全保障与运维服务，保障学院网站的正常运行，我院按年度支付服务费用。九、退休人员体检费12.15万元，体检人数81人，体检标准1500元/人。十、分校区分校办公网络服务费4.15万元。十一、招生宣传广告费19万元，预计在《中考报考指南》、《中考考试必读》、《中考理化试验》发布发布招生简章和宣传页，拍摄26条抖音招生宣传视频，在太行日报发布5篇招生宣传软文，在1000张中考体育考试用的ic卡上印制招生广告。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推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9〕19号，后勤处负责进行各项采购、维修维护等工作，由财务部门按照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待资金到位后，根据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设备采购预算安排预计于5月前完成公示，7月前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9月前完成采购预算支付。办公费用随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款项。零星维修改造工程7-8月实施，10月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融媒体合作费用5月底前支付款项。公车加油及维修费用随时支付，6月支付其中2辆公车的保险费用，9月支付其中3辆公车的保险费用。每月进行实训耗材等专用材料费用的购置。网站安全维护费用11月底前完成支付。9月底前组织教职工进行体检，完成体检费用的支付。招生宣传主要于上半年开展工作，预计9月底前完成广告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家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及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等费用的有序支出。			完成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购置、电梯维保年检、网站安全维护、招生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保障学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有序开展，改善校园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融媒体合作费用	≤16万元	成本指标	融媒体合作费用	≤16万元
		设备购置费用	≤59.35万元		设备购置费用	≤60.1万元
		退休职工人均体检标准	≤1500万元		退休职工人均体检	≤1500万元
		网站安全维护费用	≤8.3万元		网站安全维护费用	≤8.3万元
		招生宣传广告费	≤19万元		招生宣传广告费	≤19万元
		业务用车费用	≤8.06万元		业务用车费用	≤8.06万元
分校区办公网络服务费	≤4.15万元	分校区办公网络服务	≤4.1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	保障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等职业教育实施免学费后,公办学校经费由财政给予保障,保障标准为普通技工班2162人,每生每年2500元,高级技工班1227人,每生每年2800元,免学费资金按照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日常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设备购置、维修(护)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此项目为市级资金,共530万元,分别用于以下方面:一、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费用60.1万元,采购内容为50台电脑,费用25万元;3台打印机,费用0.75万元;15台机房空调,费用15万元;1张诊断治疗床,费用0.05万元;1台身高体重仪,费用0.2万元;1套鼓乐队器材,费用1.5万元;160顶六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20项四门储物柜,费用1.6万元。二、后勤运行保障费用55万元,包括6部电梯维保年检等费用3.5万元,3个锅炉维保、尾气检测等费用5.5万元;2台中央空调维保、修理、清洗等费用16.3万元;二次供水池清洗检测费1.1万元;日常水电暖配件维修费用10万元;垃圾清运、化粪池清洗等其他费用17.6万元。三、办公费用69万元,包括办公消耗品(办公用品、卫生工具、打印复印纸、打印复印耗材等)50万元;办公设备维护与配件费用19万元。四、9项零星维修工程费用251.15万元,包括匠星广场舞台等维修(40万元)、中餐烹饪实训室改造(49万元)、分校展览馆装饰(9.5万元)、高考升学部等卫生间改造(55万元)、学生机房综合布线(16万元)、晋思楼卫生间改造(40万元)、幼教实训基地消防改造(29万元)、机房电力线路铺设(17.65万元)、其他日常零星维修工程25万元。五、融媒体合作费用16万元,我院与晋城市新闻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负责协助学院日常工作及大型活动宣传、微信公众号报道等工作,全年报送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少于50条,公众号推送内容不少于400条。六、5辆业务用车费用8.06万元,包括加油、维修、保险及年检等费用。七、6个系部的专业实训耗材费用27.09万元。八、网站安全维护服务8.3万元,我院与晋城市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对方负责提供全面的网络安全保障与运维服务,保障学院网站的正常运行,我院按年度支付服务费用。九、退休人员体检费12.15万元,体检人数81人,体检标准1500元/人。十、分校区分校网络服务费4.15万元。十一、招生宣传广告费19万元,预计在《中考报考指南》、《中考考试必读》、《中考理化试验》发布发布招生简章和宣传页,拍摄26条抖音招生宣传视频,在太行日报发布5篇招生宣传教文,在1000张中考体育考试用的ic卡上印制招生广告。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推动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和不断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9]19号,后勤处负责进行各项采购、维修维护等工作,由财务部门按照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待资金到位后,根据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设备采购预算安排预计于5月前完成公示,7月前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合同、9月前完成采购预算支付。办公费用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款项。零星维修改造工程7-8月实施,10月底前完成款项支付。融媒体合作费用5月底前支付款项。公车加油及维修费用随时支付,6月支付其中2辆公车的保险费用,9月支付其中3辆公车的保险费用。每月进行实训耗材等专用材料费用的购置。网站安全维护费用11月底前完成支付。9月底前组织教职工进行体检,完成体检费用的支付。招生宣传主要于上半年开展工作,预计9月底前完成广告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国家中等教育免学费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学院日常工作有序开展,保障日常办公经费及维修维护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费用的有序支出。			完成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电梯维保年检、网站安全维护、招生宣传等工作,进一步保障学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有序开展,改善校园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我校的校园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校园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20218154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中职助学金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87,100		年度资金总额:	3,98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8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87,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职助学金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300元。2026年春季学期一年级1000人,二年级716人,三年级106人,共计1822人,每人1150元测算,需209.53万元;2026年秋季学期一年级1000人,二年级1000人,三年级107人,共计2107人,每人1150元测算,需242.31万元,合计需申请资金451.84万元。中央按学生人数的15%负担所需经费的60%,中央负担资金2026年春季学期363*1150*60%=25.06万元,2026年秋季学期407*1150*60%=28.07万元,合计53.13万元;地方负担398.71万元。此项目的实施可落实中职助学金全覆盖政策需求,保障生活困难学生的生活水平。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教育局《关于对全市普通高中实行免学费及中等职业学校免住宿费扩大助学金范围的通知》(晋市财教〔2012〕31号)、关于印发《技工院校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方法》的通知(晋人社规字〔2024〕1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高等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国家助学金政策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职助学金全覆盖政策需求,保障生活困难学生的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生处每学期根据《晋城技师学院国家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晋技学院字〔2024〕60号)申报助学金申领人数,报经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由财务处负责发放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学生处按学期于每年的二、四季度申报助学金申领人数,报经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由财务处负责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助学金的发放,保证国家助学金的政策的落实,促进中职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有效缓解困难家庭经济压力。			通过助学金的发放,保证国家助学金的政策的落实,促进中职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有效缓解困难家庭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学生人数(人)	≤1822人	数量指标	春季学期补助学生	≤1822人
			秋季学期补助学生人数(人)	≤2107人		秋季学期补助学生	≤2107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资格符合	100%
			助学金发放完成率	100%		助学金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春季助学金发放时间	第二季度	时效指标	春季助学金发放时	第二季度	
		秋季助学金发放时间	第四季度		秋季助学金发放时	第四季度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2300元/年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金额	23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学生家庭负担	缓解	社会效益	缓解学生家庭负担	缓解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中职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中职教育事业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1010273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技师学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有32名自收自支人员，为保障人员经费，现将其原有的技能等级鉴定费、及培训费收入作为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及保险等支出，预计共5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晋城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及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市编委第二次会议纪要市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经费安排的意见》晋市财办函[2015]1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急需解决此类人员的经费保障，确保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学校工作稳定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人事科完成工资表的编制、审批，财务处负责完成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根据工资批件，由财务处每月15日前申请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月完成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发放工作和保险的缴纳工作，保障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按月完成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发放工作和保险的缴纳工作，保障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2人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32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15日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15日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事业单位改革平稳过渡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事业单位改革	促进
			提高人员积极性	提高		提高人员积极性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917053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应承担的企业养老保险基金上解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支出责任费用							
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2,6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8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2,6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8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密电〔2022〕7号)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政府支出责任分担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3〕110号)规定,1、2021年底之前已经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项目支出由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共同负担,2025年负担比例为25%,人数25375,合计2132万元;2、一是历年调标应负担1055万元,2025年调标应负担11012元,折合73.2标准*12个月*0.05=180万元,调标应负担合计1235万元。二是偿还上年度使用泽州县清算资金抵减额度1955万元,合计1955万元,两项共计4087万元							
立项依据								《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密电〔2022〕7号)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政府支出责任分担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3〕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为市直企业退休人员发放一次性取暖补贴,保障其相应的合法权益,减少信访事件的发放,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做好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待遇发放工作的通知》中关于取暖费发放的有关规定,由退休待遇科和基金科共同负责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9月底前完成取暖费及养老金调待资金的上解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要求完成应承担的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的上解支出责任,及时完成退休人员取暖费的发放,保障市直企业退休人员相应的合法权益,减少信访事件的发放,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目标		按要求完成应承担的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的上解支出责任,及时完成退休人员取暖费的发放,保障市直企业退休人员相应的合法权益,减少信访事件的发放,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2026年负担人数			≥25375人	数量指标	2026年负担人数	≥25375人				
		数量指标	2025年调标应负担人数	≥41042人	数量指标	2025年调标应负担人数	≥41042人								
		质量指标	取暖费足额上解率	100%	质量指标	取暖费足额上解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及养老金调待资金的上解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及养老金调待资金的上解工作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三级指标	2025年调标标准	73.2元/人/月	成本指标	2025年调标标准	73.2元/人/月							
				2026年负担比例	25%			2026年负担比例	25%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市直企业退休人员相应的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市直企业退休人员相应的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社会效益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直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直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申燕飞	经办人:	原倩茹	联系电话:	2218742	填报日期:	2025120116372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解决失业保险暂付款长期挂账形成的坏账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本级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17万元长期挂账无法收回，按照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资产负债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5〕421号）要求，需对长期挂账的暂付款进行清理。这项暂付款是1989-1994年期间借给晋城市煤厂的生产自救周转金15万元和转业训练费2万元。原晋城市型煤厂创建于1988年10月，隶属于原晋城市劳动就业训练中心，其使用是符合当时的失业保险政策规定的。					
立项依据		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资产负债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5〕42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贯彻落实省人社厅、省财政厅文件要求，积极清理社保基金长期挂账的暂付款，确保社保基金安全完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部门预算资金请拨程序，及时将预算资金拨付到位，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底，由市财政将清理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所需资金划入市本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再按规定程序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同时，由市社保中心对长期挂账的暂付款作收回账务处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资产负债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5〕421号）要求，完成长期挂账暂付款清理工作，按时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解决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长期挂账问题，确保基金安全完整。				按照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社会保险基金资产负债管理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5〕421号）要求，完成长期挂账暂付款清理工作，按时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解决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长期挂账问题，确保基金安全完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涉及企业	1个	数量指标	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涉及企业	1
		质量指标	足额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率	100	质量指标	足额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率	100
		时效指标	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上解至省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解决清理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所需资金	17万元	成本指标	解决清理失业保险基金暂付款所需资金	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完整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完整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失业保险人员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失业保险人员	≥95%	
负责人：	申燕飞	经办人：	原倩茹	联系电话：	2218742	填报日期：	2025122615491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财政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1-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16,7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6,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16,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56,7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问题的通知》（晋市人社函〔2021〕254号）和《晋城市信访联席会议2021年第5次会议纪要》精神要求，对2011年10月以前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的差额和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其编制内或转企改制时保留事业单位待遇身份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确有困难，无法落实的，由原试点事业单位提出补助申请，经主管部门审核，报财政部门审核，由财政部门予以全额补助。2026年该项目主要用于完成12个原试点事业单位324个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的拨付，共计需要115.67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问题的通知》（晋市人社函〔2021〕254号）和《晋城市信访联席会议2021年第5次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妥善解决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的问题，保障民生，维护职工权益，避免信访事件的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解决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问题的通知》（晋市人社函〔2021〕254号）和《晋城市信访联席会议2021年第5次会议纪要》文件要求，由人社局完成申报资料的审核，确定补助对象，由我单位根据确定的补助对象进行资金的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6月底前根据审核确认的补助对象，完成12家原试点企业退休人员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等资金的拨付。由各企业根据本单位的人员名单完成具体补助资金的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2个原试点事业单位324个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的拨付，妥善解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的问题。保障民生、维护职工权益，避免信访事件的发生。		完成12个原试点事业单位324个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的拨付，妥善解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的问题。保障民生、维护职工权益，避免信访事件的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企业数	12个	数量指标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企业数	12个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人数	324人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人数	324人
		质量指标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应补尽补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6月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冬季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成本	115.67万元	成本指标	市直原试点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补助成本	115.67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100%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申燕飞	经办人：	原倩茹	联系电话：	2218742	填报日期：	2026011309100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基础		险统征数据整理及灵活就业档案管理服务及社保服务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	141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性质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1年				
生编册数总额	1,805,400	年度资金总额	305.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财政专项资金	0	省财政专项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5,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5.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根据《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社保局函【2024】21号)、《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转发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2024】16号)文件精神,2025年5月通过山西晋创标利标利协会进行招标,确认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为唯一中标第三方公司,中标价格为19.85万元,2025年9月签订合同,2025年11月底前全部完成整理、分析、比对等准备工作。由于税务系统升级导致工作推迟,预计2026年完成上线、验收工作。由于2025年末支付,2025年申请预算资金19.85万元;2. 近年来,参保缴费人数中灵活就业人员占比越来越大,以灵活就业形式参保缴费的灵活就业人员档案需要由申报主体的档案管理机构代办,2025年1月通过“三方比价”方式选定“方公司(晋城市晋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中标价格为10.69万元,由中标单位提供2名驻场人员,负责对当月到的人员进行档案预审服务,2025年已支付80%,金额为8.55万元,2026年需完成剩余的20%尾款的支付,金额为2.14万元,2026年需签订合同续签,需续签10.69万元,由于财政资金不足,只支付20%的8%,金额为0.55万元,合计10.69万元,两项费用共计20.54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社保局函【2024】21号)、《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转发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2024】16号)、《晋城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省人社厅、省社保局进行了相关政策解读与业务经办培训,明确有人事档案的灵活就业人员的档案存放地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原单位或者人力资源中介机构。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养老、失业、工伤实现三险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提供全面的数据分析支持,增强决策能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具有重要的社会和经济意义。二、实施灵活就业人员的档案管理服务有助于提升灵活就业人员服务,确保灵活就业人员退休时能及时办理退休手续,按时领取养老金待遇,保障灵活就业人员的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根据《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社保局函【2024】21号)、《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转发山西省社会保险局关于做好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准备工作的通知》(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2024】16号)文件精神,提供全面的数据分析支持,增强决策能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具有重要的社会和经济意义。二、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由选定“方公司(晋城市晋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协助企业养老保险待遇具体完成灵活就业人员正常退休信息确认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三险统征:2025年8月底前进行招标确定服务方;2025年9月进行合同签订;2025年11月底前全部完成整理、分析、比对等准备工作,由于税务系统升级导致上线工作推迟,预计2026年4月底前完成上线,6月底前完成验收工作。灵活就业档案预审:预计2026年5月底前续签合同,有第三方服务人员每月对当月到的人员进行档案预审服务。预算下达后支付20%尾款,金额2.14万元,续签合同后支付2026年的80%,金额为8.5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一、通过与三方签订合同,完成本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数据比对与整理工作,实现养老、失业、工伤三险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提供全面的数据分析支持,增强决策能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具有重要的社会和经济意义。二、实施灵活就业人员的档案管理服务,确保灵活就业人员退休时能及时办理退休手续,按时领取养老金待遇,保障了灵活就业人员的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一、通过与三方签订合同,完成本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险统一参保登记数据比对与整理工作,实现养老、失业、工伤三险数据的统一管理和共享,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提供全面的数据分析支持,增强决策能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具有重要的社会和经济意义。二、通过聘用第三方服务人员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档案预审服务,确保灵活就业人员退休时能及时办理退休手续,按时领取养老金待遇,保障了灵活就业人员的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一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户数	≥150个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2人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300人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3000人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人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1031个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1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10316户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1633户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1025户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21631人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2200个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81023人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户数	0			
	过程指标	质量指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99%	质量指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达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5月底前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4月底前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每月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准确率		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10.69万元	成本指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10.69万元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10.69万元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10.69万元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10.69万元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成本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90%	社会效益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提升		灵活就业档案预审满意度	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	141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车辆购置总款:	980,000	年度资金总款:	3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社会保险业务费共申请70万元,主要用于:1.每月对市区及6县区的参保人员的参保登记、缴费、待遇申领、各项社保待遇发放等综合和稽核必领费5万元;全年保障40个人的差旅支出;2.开展社会保险各项业务办公费10万,其中:(1)办公用品及耗材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购买笔、纸、本子、固体胶、裁纸刀、剪刀、订书机等日常使用办公用品1.4万元及打印机耗材的更换和添加平均每个每次200元*10台*2次=1.4万元;(2)差旅费0.2万元;(3)邮寄费0.3万元;(4)印刷费3万元;《资料汇编》30元/本*500本=1.5万元;文件红头纸等其他0.5万元;(5)报刊订阅1.5万元;《中国社会保险》杂志0.3万元;《人民日报》《太行日报》《太行晚报》等各种报纸1.2万元;(6)社保费追缴报纸刊登信息公示费每次0.3万元*4次=1.2万元;(7)办公维修0.5万元等;3.对县镇经办机构工作人员及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信息系统、经办流程、基金财务、统计信息和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改革政策落实工作的培训等一系列的业务培训5万元,资金支付涉及人员讲课、资料印刷、场地租赁等支出,全年预计培训不少于4次;4.开展自家社保政策宣传,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政策宣传及日常社保流程政策宣传5万,全年预计不定期开展大小宣传10次(平均每月至少一次);5.完成用于印制宣传材料2.5元/每册*800本=0.9万元;横幅、彩门、气球、音箱、版面等现场用品1万元;拍摄宣传片及电视网络宣传5个*0.5万元/每个*5分钟*2.5万元;制作宣传品1.6万元(图报6元/个*600个=0.36万元、扇子1.2元/个*250个=0.3万元、手机壳2.5元/个*400个=1.0万元、笔1.5元/个*400支=0.6万元);5.组织各县开展九项保险基金预算培训2次及基金预算决算报告会2次,所需费用共15万元,主要用于租用场地租赁费、培训费、食宿费、差旅费等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社会保险法》和《社会保险费征缴条例》及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于2025年11月中心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申报2026年社保业务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更好地开展社会保险稽核征缴,社会保险基金社会化发放工作,保障社保业务费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中心业务实施流程以及业务管理制度,由县镇经办机构负责参保登记工作,待遇科负责社会保险待遇审核及发放,稽核科负责稽核工作,政策法规科负责政策宣传工作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每月开展社会保险稽核征缴及社会保险基金社会化发放工作;每月进行电话费的缴纳工作;每月进行社保政策宣传;基金预算决算工作;社保业务培训工作分别于3月、6月、7月、9月、11月及12月开展;按季度结算办公用品采购、印刷费;全年根据实际需要及时开展社保稽核、重要文件的部署,以及社保费追缴报纸刊登信息公示;10月底前完成社保服务进万家”政策宣传及日常社保流程政策宣传的各项工作12月底前完成报刊订订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社会保险稽核征缴、社会保险基金社会化发放工作,社保业务培训、政策宣传费、机关事业养老缴费基数异常数据排查等工作,保障社保业务的正常开展,提升参保人员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2026年完成社会保险稽核征缴、社会保险基金社会化发放工作,社保业务培训、政策宣传费、机关事业养老缴费基数异常数据排查等工作,保障社保业务的正常开展,提升参保人员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保费追缴到账户数	≥12%	数量指标	基金账目核对到账户数	≥100%
			社保稽核工作开发户数	≥12%		社保业务培训开发户数	≥6
			社保业务稽核县区数	6个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	≥2000个
			基金账目核对会议次数	≥2次		《资料汇编》印刷数量	≥500本
			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改革政策宣传的覆盖率	≥4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20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视频	5个		“社保服务进万家”政策宣传次数	≥10次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	≥500本		社保稽核工作开发户数	≥10%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	≥1000个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社保服务进万家”政策宣传次数	≥100%		社保稽核工作开发户数	100%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	100%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印刷数量	≥1000
		质量指标	制作社保服务进万家”宣传册印刷数量	100%	质量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社会保险业务开发户数	100%		《资料汇编》印刷完成时间	10月15日前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社会保险业务开发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时效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时效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成本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成本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效益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效益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满意度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满意度指标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基金账目异常数据纠正户数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功能拓展项目					
主管部门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确定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作联系点名单的通知》中要求:各联系点要围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保险经办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95号)部署的重点任务和专项行动,积极整合数据资源,激活应用场景,推动数字技术在社保领域创新应用,加快实现业务经办与数字化应用深度融合,以技术创新推动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全省数字人社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中要求:深入推进社保数字化转型,加强社会保险数据治理,健全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搭建多层次社会保险体系数字全景图。在晋城市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一期建设内容完成的基础上(1、已经完成业务数据回库;2、在晋城市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一期建设内容完成的基础上,按照人社数字化转型联系点的建设要求,以及全省数字人社建设行动方案的文件精神,进一步对回流数据进行补充和应用,实现数字受理、数据治理、精准测算、短信通知提醒,以及业务风控预警等功能,同时根据专项审计要求,在平台上实现与民政、卫生、公安等部门数据共享比对的相关功能与系统对接工作,防范死亡人员违规冒领养老金,加强基金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应用平台使用效能,预计2026年3月底前进行招标确定服务方;4月底前进行合同签订;8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10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项目资金共需27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确定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作联系点名单的通知》中要求:各联系点要围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推进社会保险经办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21〕95号)部署的重点任务和专项行动,积极整合数据资源,激活应用场景,推动数字技术在社保领域创新应用,加快实现业务经办与数字化应用深度融合,以技术创新推动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全省数字人社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中要求:深入推进社保数字化转型,加强社会保险数据治理,健全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搭建多层次社会保险体系数字全景图;专项审计报告;建议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进一步加强信息化系统建设工作,提升信息系统使用效能,推动社保与民政、公安等部门加强数据共享与信息联动,将跨部门矛盾数据的人工对接纳入内控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首先是人社数字化转型改革的需要。近年来,人社系统充分认识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数字政府建设水平的重要意义,积极推行数字化转型改革。2023年,人社部社保中心在全国建立了社保数字化转型联系点工作机制,全国共有53个点,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被确定为“便民服务型”联系点,致力于完善“就近办”服务体系,打造“15分钟便民服务区”。其次是社保实际业务经办的现实需求。“记录一生、保障一生、服务一生”是社保系统对每名服务对象的庄严承诺,随着信息化在社保领域的广泛应用,数据是否精准、是否掌握成为影响“精准记录、精准保障、精准服务”的重要因素。目前,人社包括社保在内的各信息系统全部省集中建设,数据也都集中在省里,地市不掌握基础业务数据,市级在数据治理、数据应用等方面缺乏主观能动性,面临着分析不全面,防控体系不完善,数据治理不主动等诸多难题。因此,通过建设晋城市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加强我市人社基础能力信息化薄弱环节,推进跨部门信息共享,开展大数据创新应用的必然要求,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全市人社系统的服务、监管、运维、决策水平,助力人社经办数字化转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关于印发《全省数字人社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中要求,由信息统计科通过第三方引入技术力量,推动数字技术在社保领域创新应用,深入推进社保数字化转型,加强社会保险数据治理,健全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搭建多层次社会保险体系数字全景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底前进行招标确定服务方;4月底前进行合同签订;8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10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信息统计科通过与三方签订合同,继续完善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相关功能,进一步对回流数据进行补充和应用。一是开展全业务数据流程采集,搭建完整的数字全景图,实现业务全流程多端可视和效果追踪,实现业务经办周期分析和数据治理,为后续优化全过程、全方位管理流程做好分析基础。二是加强内部风险防控水平,配置120项预警规则开展事后预警,有效防范基金风险。三是完善跨部门信息共享水平,采取接口实时对接的方式及时获取外部部门死亡人员信息,防范死亡人员违规冒领养老金,加强基金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应用平台使用效能。		信息统计科通过与三方签订合同,继续完善人社大数据应用平台相关功能,进一步对回流数据进行补充和应用。一是开展全业务数据流程采集,搭建完整的数字全景图,实现业务全流程多端可视和效果追踪,实现业务经办周期分析和数据治理,为后续优化全过程、全方位管理流程做好分析基础。二是加强内部风险防控水平,配置120项预警规则开展事后预警,有效防范基金风险。三是完善跨部门信息共享水平,采取接口实时对接的方式及时获取外部部门死亡人员信息,防范死亡人员违规冒领养老金,加强基金安全管理水平,提升应用平台使用效能。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涉及人数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涉及人数	≥170万人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涉及人数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涉及人数	≥170万人
			搭建社保业务经办全流程可视化监控	1个		搭建社保业务经办全流程可视化监控	1个
			建立外部部门死亡人员信息库	1个		建立外部部门死亡人员信息库	1个
		配置内部风险预警规则	≥120项	配置内部风险预警规则	≥120项		
	质量指标	数据回库率	数据回库率	100%	数据回库率	数据回库率	100%
			开展死亡人员信息比对	≥480		开展死亡人员信息比对	≥480
		时效指标	招标确定第三方时间	3月底前	时效指标	招标确定第三方时间	3月底前
			完成项目验收时间	10月底前		完成项目验收时间	10月底前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8月底前	建设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8月底前	
合同签订时间		1月底前	合同签订时间		1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成本	27万	成本指标	补充社会保险回流数据成本	27万	
		经济收益			经济收益		
	社会效益	提升全市人社系统的服务、监管、运维、决策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全市人社系统的服务、监管、运维、决策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管理效能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管理效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6,4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6,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确定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作联系点名单的通知》(人社中心函〔2023〕24号)晋城市被确定为社保为民服务就近服务组联系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数字人社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34号中第二十六条,建立安全有序的数据回流机制,社会保险数据回流平台,建立市人社数据库,夯实数据质量,最终形成一套完整规范准确的社会保障一体化数据体系,2024年10月市财政局评审中心对市人社局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进行了评审和批复,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完成了人社信息中心市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工作,确定中标单位为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146.4万元,2025年完成1个社会保险数据回流平台以及1个市人社数据库的建设,覆盖全市176万人可接收存储人员的业务信息、就业信息、社会保险信息等方便人员查询,2024年10月签订合同,项目建设周期为6个月,2025年4月支付80%,金额58.56万元,2025年9月底前已验收合格,预计2026年预算下达后需支付剩余20%尾款,金额为14.64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确定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作联系点名单的通知》(人社中心函〔2023〕24号)晋城市被确定为社保为民服务就近服务组联系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数字人社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34号中第二十六条						
项目设立必要性	数据库的建立可促进社保管理体系的完善;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实现数据共享和资源整合;保障数据安全和访问控制,方便信息的检索和使用,确保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提高社保工作的整体效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确定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作联系点名单的通知》(人社中心函〔2023〕24号)晋城市被确定为社保为民服务就近服务组联系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数字人社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34号中第二十六条,由信息统计科负责完成社会保险数据回流平台建设的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0月完成人社信息中心市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及合同的签订工作,并开始进入平台的建设期,建设周期为6个月,2025年4月支付80%,金额为58.56万元,2025年9月底前已验收合格,预计2026年预算下达后需支付剩余20%尾款,金额为14.64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人社信息中心市大数据局政务云中心建立市人社数据回流标准库建设,可促进社保管理体系的完善,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实现数据共享和资源整合,保障数据安全和访问控制,方便信息的检索和使用,提高社保工作的整体效能。数据库的建立确保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提高社保工作的整体效能,最终形成一套完整规范准确的社会保障一体化数据体系。			人社信息中心市大数据局政务云中心建立市人社数据回流标准库建设,可促进社保管理体系的完善,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实现数据共享和资源整合,保障数据安全和访问控制,方便信息的检索和使用,提高社保工作的整体效能。数据库的建立确保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提高社保工作的整体效能,最终形成一套完整规范准确的社会保障一体化数据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市人社数据库	1个	数量指标	数据回流平台建设涉及人数	≥176万
			数据回流平台建设涉及人数	≥176万		建设社会保险数据回流平台	1个
			建设社会保险数据回流平台	1个			建设市人社数据库
		质量指标	数据回流率	100%	质量指标	数据回流率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4月底前	时效指标	信息网络化建设工作验收时间	2025年9月底前
			信息网络化建设工作验收时间	2025年9月底前		项目尾款支付时间	2026年1月底前
		成本指标	数据库建设尾款成本	14.64万元	成本指标	数据库建设尾款成本	14.64万元
			经济效率			经济效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参保人员信息等数据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提高
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提升	保障参保人员信息等数据安全		保障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申燕飞	经办人:	原倩茹	联系电话:	2218742	填报日期:	2025122216:49:57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窗口经办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75,400	年度资金总额：	1,391,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75,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91,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承担着市本级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的业务经办，以及对县（市、区）社会保险工作的督促指导和目标考核工作，实在在编人员42人，在市政务服务大厅设有12个社保经办窗口。近年来，社会保险的受关注度越来越高，随着社会保险改革力度和范围不断扩大，社保业务经办工作量呈快速增长之势。我中心核定的编制数和在编人数明显不足，且承担的工作任务繁重，而且存在在编人员平均年龄45岁年龄结构偏大等问题，解决窗口经办人员力量不足的问题。经市政府领导批示、市财政局核准同意，2025年我中心社保窗口经办劳务派遣人员共有25名，共需支付劳务派遣费用139.18万元，包含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以及劳务派遣管理费的支付，2025年12月完成劳务派遣采购合同的签订；每月根据各窗口经办人员的出勤情况进行考核；2026年预算下达后支付2025年剩余的20%和2026年的10%合同款；6月底前再次完成40%合同款的支付；12月底前完成20%合同款的支付。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市社会保险中心增补窗口经办人员的请示》批复和晋城市社会保险中心购买社保窗口经办服务项目的结果公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解决我单位人员短期问题，保障市本级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的业务经办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办公室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确定劳务派遣方，由其从社会上进行招聘，确保聘用人员符合相关条件。由办公室根据与劳务派遣方签订的相关合同完成聘用人员工作质量的考核，财务科室根据单位的内控制度以及考核结果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完成劳务派遣采购合同的签订；每月对劳务派遣人员的出勤情况进行考核；2026年预算下达后支付2025年剩余的20%和2026年的40%合同款；6月底前再次完成40%合同款的支付；12月底前完成20%合同款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劳务派遣人员的考核及服务费用的支付，有效解决我单位人员短期问题，保障市本级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的顺利开展。			完成劳务派遣人员的考核及服务费用的支付，有效解决我单位人员短期问题，保障市本级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窗口经办服务人员数	25人	数量指标	聘用窗口经办服务人员数	25人
			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派遣费用支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派遣费用支付率
		质量指标	社保窗口经办人员服务质量	合格	质量指标		社保窗口经办人员服务质量
			满足工作需求情况	满足		满足工作需求情况	满足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4月底前、10月底前、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4月底前、10月底前、12月底前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考核时间	每月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考核时间	每月
			劳务派遣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		劳务派遣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社保窗口经办人员服务成本	139.18万元	成本指标	社保窗口经办人员服务成本	139.18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单位人员不足问题	有效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单位人员不足问题	有效解决	
		保障社保窗口日常业务的正常办理	保障		保障社保窗口日常业务的正常办理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申燕飞	经办人：	原倩茹	联系电话：	2218742	填报日期：	2025121110152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服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规范化建设水平，增强仲裁活动的严肃性和公信力，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统一规范全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服装，原则上不低于4000元/人/次，我院现有5人，需20000元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发晋人社办函〔2024〕246号《关于规范统一全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服装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营造良好和谐工作氛围，增强仲裁工作严肃性，提升仲裁工作公信力和权威性，推动劳动人事争议妥善化解，切实维护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工作安排和计划，经费下达后第一时间进行，由张雪冬组织，毕蔚实施，争取5月底前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前落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服装的制作，营造良好和谐工作氛围，增强仲裁工作严肃性，提升仲裁工作公信力和权威性，推动劳动人事争议妥善化解，切实维护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				完成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服装的制作，营造良好和谐工作氛围，增强仲裁工作严肃性，提升仲裁工作公信力和权威性，推动劳动人事争议妥善化解，切实维护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服装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制作服装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制服制作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制服制作质量达	100%	
		时效指标	制服制作时间	5月前	时效指标	制服制作时间	5月前	
		成本指标	服装费用	≤20000元	成本指标	服装费用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仲裁工作严肃性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仲裁工作严	增强	
			提升仲裁工作公信力和权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仲裁工作公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张雪冬	经办人：	郭晓辉	联系电话：	13453637013	填报日期：	2026012712003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争议执法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推进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下乡指导基层调解组织开展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需花费1000元;指导企业开展劳动争议预防调解工作,全年不少于1次,需花费1000元;为提升信访仲裁工作人员整体业务素质,加强队伍职业化建设,组织仲裁员外出参加培训,培训参加人数≥1人,需花费13000元,2026年度预算中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发【2009】5号文件《关于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经费纳入公共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仲裁员队伍职业化建设,处理用工合同纠纷,改善营商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工作安排和计划,逐月进行,由张雪冬组织,毕蔚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1-6月,7-12月分别组织下乡指导基层调解工作1次;2、5-10月指导企业开展劳动争议预防调解工作1次;3、下半年组织仲裁员外出培训5人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组织开展下乡指导基层调解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及时指导企业开展劳动争议预防调解工作(不少于1次);完成仲裁员外出参加培训工作,提升信访仲裁工作人员整体业务素质,加强队伍职业化建设,改善营商环境。		及时组织开展下乡指导基层调解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及时指导企业开展劳动争议预防调解工作(不少于1次);完成仲裁员外出参加培训工作,提升信访仲裁工作人员整体业务素质,加强队伍职业化建设,改善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指导基层调解工作	≥2次	数量指标	下乡指导基层调	≥2次
			培训仲裁员人数	≥5人		培训仲裁员人数	≥5人
		指导企业调解次数	≥1次	指导企业调解次	≥1次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5%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5%
	仲裁员培训合格率		100%	仲裁员培训合格		100%	
	时效指标	下乡指导工作开展时间	6月前、12月前	时效指标	下乡指导工作开	6月前、12月前	
		仲裁员外出培训时间	下半年		仲裁员外出培训	下半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组织企业调解时间	5至10月	成本指标	组织企业调解时	5至10月
			下乡指导工作成本	≤1000元		下乡指导工作成	≤1000元
组织企业调解工作成本			≤1000元	组织企业调解工		≤10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仲裁员培训成本	≤13000元	仲裁员培训成本	≤13000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营商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营商环境 改善		
		提升信访仲裁工作人员整	提升	提升信访仲裁工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张雪冬	经办人:	郭晓辉	联系电话:	13453637013	填报日期:	2026012711452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事考试及劳动就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14号）、《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46号）以及市委编办《关于调整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和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编制的通知》（晋市编办字〔2021〕24号），结合中心实际工作，需要此项经费。结合上年支出情况，所需费用共计30万元，其中：1.山西省公务员考试各考点监考老师、工作人员及抽调人员考务费16.61万元；2.办公、考务用品消耗费用等0.5万元；3.采购纸张2万元，采购打印机0.15万元；4.考试期间接送试卷用车0.5万元；5.网费3.24万元；6.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及差旅费2万元；7.参加劳务品牌展示大会有关支出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14号）、《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46号）以及市委编办《关于调整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和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编制的通知》（晋市编办字〔2021〕24号），晋城市人事考试综合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对人事考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事考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二）负责全市各类人事考试的考务工作；指导各县（市区）考务工作。（三）负责实施城乡居民就业服务工作，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农民工就业等服务工作。（四）负责全市劳务输出，开展劳务派遣服务工作（五）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考试录用的有关规定，国家对主任科员以下非领导职务实行公开招聘，因此由我中心承办公务员笔试考务工作。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三节全国劳务协作暨劳务品牌发展大会筹备工作的通知》，我单位代表山西参加全国劳务品牌发展大会，交流劳务品牌规范培育、技能培训、带动就业等方面的主要成效和典型经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证公务员笔试考务顺利开展，代表山西省参加全国劳务品牌发展大会交流经验，结合中心实际工作要求，需此项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障考试的顺利进行，我单位严格按照人事考试各项规章制度开展工作。考务科在考前积极与省考试中心对接，上报考试数据、考场数据；在文件下达后，立即开展考试准备工作，开展相关单位联席会议，布置考试要求，准备考务资料，如考试秩序册、考试组织要求、应急实施方案等；在考前开展培训，明确本次考试的要求，强调注意事项，签订各类工作人员责任书，确保责任到人，闭环管理；在押送试卷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保密制度，试卷流转全程监控；在考试过程中，确保考试如期安全举行，及时上报考点、试卷安全；考试结束后，押送试卷至省考试中心，对本次考试工作进行经验总结，确保本次考试顺利完成。 为准备参加全国劳务品牌发展大会，我单位劳动就业服务科提前与劳务品牌对接，考察调研，通过精彩演讲、图文并茂的PPT和生动形象的短视频，系统展示我市劳务品牌创建的特色亮点和创新做法，通过展板重点推介我市精心培育的“祥阿姨”等劳务品牌。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p>2026年3月，由我中心考务科具体负责组织公务员录用笔试工作，由办公室配合后勤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费用报销，8月底前完成监考教师考务费的支付；8月底前完成考务用品、纸张、复印机的采购验收，以及资金的支付工作；8月底前完成网络租赁费的支付。</p> <p>2025年11月，在全国劳务品牌工作展示交流活动中，我单位作为山西唯一代表，精彩亮相，与来自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社部门代表深入交流、互学互鉴，我单位劳务品牌工作构建了政策支持、就业对接、品牌塑造四位一体的工作体系，案例经典、人物鲜活、故事感人、区域辐射带动效应显著，2026年8月底前完成为参加劳务品牌所做视频、差旅等支付。</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严格按照人事考试各项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确保本次考试顺利完成。考前积极与省考试中心对接，上报考试数据、考场数据；在文件下达后，立即开展考试准备工作，开展相关单位联席会议，布置考试要求，准备考务资料；开展培训，强调注意事项，签订各类工作人员责任书，确保责任到人，闭环管理等，确保考试如期安全举行；完成考务用品、纸张、复印机的采购及有关费用支付；积极参加全国劳务品牌发展大会，及时进行参加劳务品牌大会的有关费用的支付等，确保单位其他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p> <p>我单位将严格按照人事考试各项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确保本次考试顺利完成。考前积极与省考试中心对接，上报考试数据、考场数据；在文件下达后，立即开展考试准备工作，开展相关单位联席会议，布置考试要求，准备考务资料；开展培训，强调注意事项，签订各类工作人员责任书，确保责任到人，闭环管理等，确保考试如期安全举行；完成考务用品、纸张、复印机的采购及有关费用支付；积极参加全国劳务品牌发展大会，及时进行参加劳务品牌大会的有关费用的支付等，确保单位其他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p>				
绩效指标	产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采购复印机	1台	数量指标	预计报考人数	≥18000人次
		预计报考人数	≥18000人次		组织考试场次	≥4场次
		组织考试场次	≥3场次		采购复印机	1台
		考试安排合理性	合理	质量指标	复印机采购验收合格率	合格%
		复印机采购验收合格率	合格%		考试安排合理性	合理
		采购复印机完成时间	8月底之前	时效指标	各项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8月底之前
		考试完成时间	3月底之前		考试完成时间	3月底之前
	各项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8月底之前	采购复印机完成时间		8月底之前	
	单次考试成本	≤25元/人次	成本指标	单次考试成本	≤25元/人次	
	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各项人事考试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人事考试工作顺利	保障
				生态效益		
	满意	考生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招考单位满意度	≥90%
招考单位满意度		≥90%	考生满意度		≥80%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2615522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中心大楼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晋城市劳动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2021035 其他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县(区)级财政资金	1,110,000	县(区)级财政资金	2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大楼已投入使用超过10年,大楼部分公共区域设施设备存在老化及损坏,容易引发安全隐患,非集中进行维修及日常维护保养,涉及费用为:(一)室内地面维修及人防维护等5万元(具体包括大楼下水管道、电梯维保、消防设备维护等,预计全年维护2次,预计1.12万元;2025年8月1日-8月20日对旧楼道进行沥青基层铺筑,铺筑面积1400平方米,已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合同总价9.68万元,已支付5.8万元,预计2025年支付3.88万元尾款);(二)全年水电费15万元,人才服务中心大楼全年预计用电量20万度,预计全年用水费1700元;(三)2026年物业管理费10万元,主要委托晋城市九洲区域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对本单位办公大楼进行保洁,派遣保洁人员3名;(四)2026年劳务外包及派遣费7.25万元,主要用于委托晋城市英人才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向我单位派遣保洁工1名,并向该单位提供园林绿化维护、秩序维护等服务;(五)办公室维护费5万元(计划2026年对我单位4个办公室进行线路改造、墙面粉刷等,改造面积约120平方米)以上合计275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工作职责,负责全市人才招聘、档案代理、档案管理和社会保障服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中心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窗口单位,每年需要接待上万名服务对象,大楼部分公共区域设施设备存在老化及损坏,容易引发安全隐患,需集中进行维修处理,确保为服务对象提供一个优质、安全、舒适的服务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该职工由中心领导根据具体情况具体组织实施;2.具体由综合科聘请专业公司对维修项目进行评估,拿出维修方案,经中心党组会议研究后,签订维修合同,方可进行维修;3.具体由综合科进行评估,拿出劳务外包方案,经党组班子会议研究后,签订合同;4.中心领导班子的验收合格后方可由财务科支付维修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7月完成电路维修和消防设施维护;4月支付2025年物业管理费和劳务外包及派遣服务费;2月根据实际维修需求,聘请专业公司对维修项目进行评估,拿出维修方案并签订合同;4月完成办公室改造及粉刷;5月支付相关费用。						
实施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人才服务大楼日常水电费支付、办公室改造,支付2025年道路维护尾款和物业费、劳务外包费等,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完成人才服务大楼日常水电费支付、办公室改造,支付2025年道路维护尾款和物业费、劳务外包费等,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室内地面维修及人防维护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室内地面维修面积	≥2000平方米
			预计用电量	≤20万度		预计用水量	≤20万度
			预计保洁人员人数	≥3人		预计园林植物维护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面积	≥16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办公室改造面积	≥1300平方米
			预计用水量	≤17000元		预计用水量	≤17000元
			办公室改造面积	≥1200平方米		预计维护人员人数	≥3人
		效率指标	预计园林植物维护人数	≥1人	效率指标	预计维护面积	≥7500平方米
			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运营维护经费支出完成率	100%		道路维护经费支出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达标率	100%
			道路改造完成、2025年物业管理费	1月或前		预计人员服务时间	每天
			办公室改造时间	1月或前		预计电费支付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预计电费支付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办公室改造时间	1月或前
			预计人员服务时间	每天		道路改造完成、2025年物业管理费	1月或前
			水电费支付时间	每季度		长期运营成本	≤10万元
社会效益	维修维护成本	≤100万元	社会效益	维修维护成本	≤100万元		
	水电费成本	≤10万元		物业管理成本	≤6.75万元		
	物业管理成本	≤6.75万元		物业管理成本	≤6.75万元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5%	社会效益	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5%
	生态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5%	生态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5%
环境影响	环境影响		环境影响	环境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张翔	经办人:	张翔	联系电话:	2069719	填报日期:	2025120315512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人才网运营维护及安全监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才服务中心(晋城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1,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以及市公安局网络安全部门对我中心“晋城人才网”提出的安全整改要求,要进一步加强人才网的网络安全建设,主要包括网络的日常动态监管,网络数据安全,网络程序安全,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以及每年的网络安全检查等,人才网站日常维护管理维护费12万元;同时按照人社部、省人社厅要求,要积极建设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网络平台,全年要从组织上开展各网络运营,人才网站运营单位500家,发布个人求职信息2000条,重点建设直播带岗10场、微信小程序开发、新媒体开发宣传发布信息20条等工作,预算3.7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就业服务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省就业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晋就服局发〔2025〕1号)、《2025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书》、《关于上线“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平台”的通知》(人社厅函〔2025〕12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晋城人才网及微信公众号为我市中心开展的公共就业网络信息平台,负责为各类企业和求职者提供网络信息服务,各类就业服务运营维护及监管是网络运营服务,进一步加强网络建设已成为当前就业服务的一项重要内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落实中心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管理,确保信息网络安全服务落到实处。2.信息及时审核发布招聘和求职信息,进一步加强网络安全的监管,发现问题要及时进行处理。根据国家人社部和省人社厅下发的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创新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直播带岗”网络服务,打造全省领先的网络服务平台。3.综合服务科和财务科严格经费支出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及时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1.2025年6月底前完成网络运营单位确定网络安全监管服务内容,范围及相关要求,并签订监管合同。2.2025年10月底前完成人才网运营维护费、人才网络安全监管,小视频制作、直播招聘录制、剪辑。3.全年要认真组织开展各网络运营,新媒体信息发布20条;人才网站运营单位500家,发布个人求职信息2000条,重点建设直播带岗10场、线上宣传等各项服务,并督促各运营单位做好人才网及微信公众号、直播账号的运营及管理工作。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做好直播带岗、微信小程序开发、新媒体开发宣传、人才网运营维护工作,为我市用人单位和广大求职者搭建优质、便捷、高效的人才网络信息服务平台,确保网络服务安全规范,强化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网络平台建设。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布个人求职信息条数	≥2000条	数量指标	新媒体信息总发布类	≥20条
			人才网站运营单位	≥650家		开展直播带岗	≥10场
			新媒体信息总发布条数	≥20条		人才网站运营单位	≥650家
		开展直播带岗	≥10场	发布个人求职信息	≥2000条		
		网络直播合格率	≥90%	网络直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网路通畅率	≥9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网路通畅率	≥90%	
	时效指标	网络监管合同签订时间	8月底前	时效指标	网络监管合同签订	8月底前	
		人才网运营维护等费用支付	10月底前		人才网运营维护等	10月底前	
网络运营时间		全年	网络运营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网络运营及宣传运营成本	≤15.7万元	成本指标	网络运营及宣传成本	≤15.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强化公共就业人才服务网络	强化	经济效益	强化公共就业人才	强化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负责人:	经办人:	张耀雪	联系电话:	2069719	填报日期:	2025120316255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及高层次人才交流工作经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申请创业及高层次人才交流工作经历费1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1、开展项目展示推介活动1次,资金主要用于租赁安装,电子屏使用等,预计前经费约4万元;2、新增固定资产约4万元(3台电脑、1台复印机);3、其他用于创业指导工作相关的办公费和差旅费等约5万元,主要用于创业项目推荐和跟踪服务相关工作开展所产生的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2010年创业项目库建设方案〉的通知》(晋市创组发〔2010〕6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6〕16号)、《关于印发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扶持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2018〕0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实施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银发〔2016〕202号)文件及工作职责所需确立的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证创业指导工作的顺利开展,增加当地小微企业的沟通和交流,扩大本地创业产品知名度,提高创业成功率,服务全年的日常工作设立专项业务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2010年创业项目库建设方案〉的通知》(晋市创组发〔2010〕6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6〕16号)、《关于印发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扶持办法的通知》(晋市人社〔2018〕0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23号)相关文件,我单位按照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职责,按局党组的工作安排,逐月开展本单位的相关日常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创业项目推荐于3月底前完成;创业产品展示于6月底前完成;新增固定资产采购于6月底前完成;宣传我市创业政策资料和制作在11月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我市的创业指导工作,贯彻落实省委市委相关创新创业工作的总体思路和要求,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劳动者的创新创业活力,推动我市创业工作高质量发展,强化公共创业服务功能,提升我市创业工作影响力,促进创业带动就业,推进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引向深入的重要举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创业产品推荐活动	≥1次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	≥2次
			开展宣传活动次数(次)	≥2次		新增办公设备	4台
			获奖项目跟踪服务	≥1次		获奖项目跟踪服务	≥1次
			新增办公设备	4台		组织开展创业产品	≥1次
		质量指标	帮扶企业的资质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资产合格率	100%
			采购资产合格率	100%		帮扶企业的资质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新增固定资产采购	第二季度	时效指标	完成相关宣传	11月前	
		完成创业产品推荐活动	第三季度		创业项目推荐	3月底前	
		创业项目推荐完成时间	3月底前		完成创业产品推荐	第三季度	
		完成相关宣传工作	11月前		完成新增固定资产	第二季度	
	成本指标	资料印刷、办公、差旅等	≤7万元	成本指标	创业产品推荐	≤4万元	
创业产品推荐布展费用		≤1万元	资料印刷、办公		≤7万元		
经济效益		受益企业产值增长率	≥80%		经济效益	受益企业产值增长率	≥80%
社会效益		形成创业良好局面	形成		社会效益	保障有效引进高	保障
生态效益	保障有效引进高层次人才	保障	生态效益	形成创业良好局面	形成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王婧	经办人:	庞艳茹	联系电话:	2199315	填报日期:	20260130154759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单位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00	年度资金总额:	8,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2,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我单位有1名去世职工,根据人社部、民政部、财政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发放办法的通知》(人社发[2008]82号),需为其遗属发放生活补助,2025年的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补助632元,2026年预计全年需补助8100元。						
立项依据	人社部、民政部、财政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发放办法的通知》(人社发[2008]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人社部、民政部、财政部《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发放办法的通知》(人社发[2008]82号)文件,为保证单位去世职工的家庭能够正常生活,所设立的遗属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工资科审批,接到批复后及时将补助发放至遗属。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第四季度按工资科批复要求执行,接到批复后10个工作日内将8100元遗属补助发放至职工遗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个遗属补助发放,保障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完成单位去世职工1位遗属补助的发放,保障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数量	1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数	1人
		质量指标	按批复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按批复补助足额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的及时性	第四季度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的	第四季度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每人每月发放金	≥632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每人每	≥63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的基本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补助人员满	≥95%
负责人:	王婧	经办人:	庞艳茹	联系电话:	2199315	填报日期:	20251126155258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星火项目创业大赛系列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单位)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创业指导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1400021010101 持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关于以创业促就业相关文件要求,每年在10月份之前举办市级星火项目创业大赛项目评选活动,活动经费共计30万元,其中,创业大赛市级初赛、决赛比赛场地及颁奖启动场地费、专家评委劳务费、辅导费和专家评审食宿交通等与大赛相关启动经费,根据2025年工作实际,预计2020年此项工作经费约25.7万元,创业优秀项目产品带展约6.7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15]16号)《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内生动力意见(试行)》(晋市政发[2018]2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相关文件和省厅对口处室的工作安排,主要用于市级星火项目创业大赛的比赛宣传、比赛场地、评审、宣传报道、项目推介展示等工作需要,大力营造我市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推动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市相关文件,我单位负责4-5月接收申报文件及出台晋城市创业大赛比赛工作方案,报请局党组同意后,6-7月份开始组织各县区开始县一级的创业大赛初赛,8月份创业就业办公室根据工作方案和工作进度开展相关工作,财务科根据单位内部财务制度支出相关经费,保证此项工作按时高质量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继续做好各厅组织的创业大赛的参赛工作,按照省厅文件下发的时间,我单位及时出台晋城市创业大赛比赛工作方案,报请局党组同意后,6月份开始组织各县区开始县一级的创业大赛初赛,各县区初赛完成后,7月份前各县区比赛推选的项目,安排创业导师进行培训指导,8月份经党组审议后出台决赛方案,预计此项工作在10月全部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星火项目创业大赛的比赛宣传、比赛场地、评审、宣传报道、项目推介展示、创业者沙龙等工作,大力营造我市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推动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高质量发展。			完成星火项目创业大赛的比赛宣传、比赛场地、评审、宣传报道、项目推介展示、创业者沙龙等工作,大力营造我市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社会氛围,推动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次)	≥2次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次)	≥2次
			创业项目展示活动	≥1次		创业项目展示活动	≥1次
		质量指标	大赛评审合规性	合规	质量指标	大赛评审合规性	合规
			资助企业资质标准符合率	100%		资助企业资质标准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大赛决赛及颁奖活动时间	9月份	时效指标	大赛决赛及颁奖	9月份
	初赛完成时间		7月份	初赛完成时间		7月份	
	宣传评选活动及时性		及时	宣传评选活动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创业项目展示推介费	≤5万元	成本指标	创业项目展示推介	≤6万元	
		大赛相关活动经费	≤25万元		大赛相关活动经费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收益企业的经济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	提高收益企业的	提高	
		帮助创业者解决资金困难	帮助		帮助创业者解决	帮助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创业效益提高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创业效益	保障	
		形成良好创业氛围	形成		形成良好创业氛围	形成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王娟	经办人:	鹿艳茹	联系电话:	2109315	填报日期:	2020012917093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数字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权限,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市直政府系统事业单位科级及以下人员的人事档案,主要业务有干部人事档案的查阅、转递、散材料收集鉴别归档、数字化扫描和鉴别鉴定等工作。根据《关于印发《市委第三巡察组关于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档案数字化建设专项检查通报》的通知》						
立项依据	2018年新修订的《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干部人事数字档案是按照国家和相关技术标准,利用扫描等技术手段将干部人事纸质档案转化形成的数字图像和数字文本。组织人事部门及其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机构应当积极推进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应当及时更新档案目录数据库,做好档案数字化成果的存储、备份、维护、利用等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市委第三巡察组提出的反馈意见,积极进行整改完善,加快推进数字化进程,极大地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为相关单位提供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干部人员档案负责人负责确定项目实施机构,第三方机构根据双方签订保密协议以及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制度,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未进行数字化的干部人事档案进行档案目录建库、档案扫描、图像处理等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到6月完成完成库存在职干部人事档案的数字化,便于服务对象直接查阅电子档案,提高工作效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库存在职干部人事档案的数字化,便于服务对象直接查阅电子档案,提高工作效率。			完成库存在职干部人事档案的数字化,便于服务对象直接查阅电子档案,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人事档案份数	≥2800份	数量指标	扫描人事档案份数	≥2800份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数字化管理工作	达标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数字化	达标
		时效指标	扫描工作完成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扫描工作完成时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档案电子化服务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档案电子化服务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人事档案查询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	人事档案查询效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人员满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人事档案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309324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能力鉴定和干部人事档案管理						
实施单位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的职能是综合管理全市劳动能力鉴定及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为保障工作顺利开展,2026年申请劳动能力鉴定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22万元,主要包括:1.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2万元,用于完成人事档案整理工作的2000余份;2.工作上要用上档案和档案资料的费用支出;3.劳动能力鉴定费及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我单位的职能是综合管理全市劳动能力鉴定及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为此申请劳动能力鉴定费及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工伤人员提供工伤鉴定,保障其基本权益。进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档案完整性,保障档案查阅、借阅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认定和鉴定科负责工伤职工人员资料的收集和考察工作,中心负责人进行资料复核。医院进行工伤鉴定,按照诊断结果出具鉴定报告。2.组建专门工伤认定小组对鉴定过程进行监控,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和措施,定期对医院的鉴定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1.年初对整理档案的办公用品进行集中采购;9月底完成档案盒购买;每天进行进行档案扫描、目录制作等工作。2.工伤鉴定每月根据上报数据开展工伤鉴定工作。3.根据工伤鉴定申报情况,当中申报人数达到约200人时,及时开展集中鉴定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工伤集中鉴定18次,人事档案干部整理档案2000余份等相关工作。为工伤人员提供工伤鉴定,保障其基本权益。同时确保档案完整性,保障档案查阅、借阅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工伤集中鉴定18次,人事档案干部整理档案2000余份等相关工作。为工伤人员提供工伤鉴定,保障其基本权益。同时确保档案完整性,保障档案查阅、借阅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工伤集中鉴定次数	≥18次	数量指标	人事档案整理份数	≥2000份	
			工伤鉴定档案整理份数	≥2000份		工伤集中鉴定次数	≥18次	
			聘请鉴定专家数量	≥15个		工伤鉴定档案整理份数	≥2000份	
			人事档案整理份数	≥2000份		聘请鉴定专家数量	≥15个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保存完整性和规范	完整规范	质量指标	工伤鉴定准确率	≥97%	
			工伤鉴定准确率	≥97%		人事档案保存完整性和规范	完整规范	
	时效指标		工伤集中鉴定工作开展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伤集中鉴定工作	及时	
			档案归档等相关工作开展	每天		档案归档等相关	每天	
			档案盒购买完成时间	9月底前		档案盒购买完成	9月底前	
			工伤鉴定开展时间	每月		工伤鉴定开展时	每月	
	成本指标		人事档案管理办公经费	≤2万元	成本指标	人事档案管理办	≤2万元	
			工伤鉴定费	≤20万元		工伤鉴定费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工伤鉴定人员基本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档案完整性
			保障档案完整性	保障			保障工伤鉴定人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借阅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借阅人员满	≥95%		
		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参保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309461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房设备整体托管							
项目属性		144-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48,800	年度资金总额：	549,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48,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9,6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心机房集中了全市人社信息系统、网络安全设备、存储设备、主机设备等融为一体综合信息系统，2019年我局开展党组会议决定对机房整体托管，托管内容包括：租用机柜13个、机房托管服务涉及内容3项、2020年中国移动晋城分公司与我中心签订合同，2025年1月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申报2025年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房设备整体托管项目预算。						
立项依据	2019年我局开展党组会议决定对机房整体托管，2020年中国移动晋城分公司与我中心签订合同，2025年1月经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申报2025年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房设备整体托管项目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房设备整体托管利于机房设备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高职工工作效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工作人员对机房环境监测数据提出要求整改内容，工程师根据保密条款实地或者远程进行系统维护，网络科负责协调处理。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月初网络安全管理员根据监测数据对机房运行环境提出要求整改，移动公司驻地工程师进行系统及及时调整和调整，年初完成合同签订，12月底前完成服务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托管完成网络安全设备进行环境监测和维护工作，确保社保经办机构能够高效处理全市的社保业务，提升职工工作效率。			通过托管完成网络安全设备进行环境监测和维护工作，确保社保经办机构能够高效处理全市的社保业务，提升职工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房设备系统维护次数	≥12次	数量指标	机房设备系统维护次数	≥12次
			租用机柜数	≤13个		租用机柜数	≤13个
			机房托管服务涉及内容	3项		机房托管服务涉及内容	3项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托管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12月底前		托管服务费用支付时间	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托管服务整改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托管服务整改时间	每月
			机房托管服务成本	≤51.96万元		机房托管服务成本	≤51.96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业务经办机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业务经办机构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309392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0辆，实有23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23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90959.71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20台（套）；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文件要求，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无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部门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预算执行、绩效管理、信息公开等要求，切实提高预算公开及时性、准确性。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